**福建省政府采购**

**货物和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福建省三明第一中学初中校区（富兴中学）三网及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备案编号：G-YZ-GK-202206-B0524-HJZB**

**项目编号：[350400]HJZB[GK]2022005**

**采购人：** **福建省三明第一中学**

**代理机构：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福建省三明第一中学初中校区（富兴中学）三网及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邀请供应商参加投标。

1、备案编号：G-YZ-GK-202206-B0524-HJZB。

2、项目编号：[350400]HJZB[GK]2022005。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  
  4、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5、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能产品，适用于（合同包1），按照财库最新政策执行。环境标志产品，适用于（合同包1），按照财库最新政策执行。小型、微型企业，适用于（合同包1）。监狱企业，适用于（合同包1）。促进残疾人就业，适用于（合同包1）。

6、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6.1法定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6.2特定条件：  
**包：1**

| **明细** | **描述** |
| --- | --- |
|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参加投标的投标方代表需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CA认证卡（数字证书）用于现场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如果投标方代表不是单位负责人，投标方代表还需手持《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便现场核查。 |
|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电视机、电脑）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证书复印件。 |

6.3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投标文件中应提交的“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招标文件的获取

7.1、招标文件获取期限：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7.2、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供应商应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的注册账号（免费注册）并获取招标文件(请根据项目所在地，登录对应的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即省本级网址/地市分网))，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7.3、获取地点及方式：注册账号后，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以下载方式获取。

7.4、招标文件售价：0元。

8、投标截止

8.1、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8.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同时将**投标人的CA证书**送达招标文件第一章第9条载明的地点，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9、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10、公告期限

10.1、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自财政部和福建省财政厅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10.2、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招标文件随同招标公告一并发布，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保持一致。

11、采购人：福建省三明第一中学

地址：三明市三元区富兴路12号

联系方法：13666977473

12、代理机构：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明市沙县区长泰路与金沙路交叉口东南侧金泰加油站综合楼四楼

联系方法：0598-8259969

附1：账户信息

|  |
| --- |
| **投标保证金账户** |
| 开户名称：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开户银行：供应商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交的投标保证金托管银行。 |
| 银行账号：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托管银行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采购包的缴交银行账号（即多个采购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交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 |
| **特别提示** |
| 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的投标保证金”。 |

附2：采购标的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采购包 | 品目号 | 采购标的 | 允许进口 | 数量 | 品目号预算 | 采购包预算 | 采购包最高限价 | 投标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1-1 | 初中校区（富兴中学）三网及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 否 | 1（批） | 3,600,000.0000 | | | | | | 3600000 | 3600000 | 6000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1、2）**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

|  |  |  |
| --- | --- | --- |
| **特别提示：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项号 | 招标文件  （第三章） | 编列内容 |
| 1 | 6.1 |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否。 |
| 2 | 10.4 | **投标文件的份数：**  （1）可读介质（光盘或U盘）1份：投标人应将其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在该可读介质中另存1份。  （2）电子投标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关于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 |
| 3 | 10.7-（1） | **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  不允许。 |
| 4 | 10.8-（1）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90个日历日。 |
| 5 | 12.1 | 本项目推荐项目包1中标候选人数为3家。 |
| 6 | 12.2 | **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以采购包为单位）：**  （1）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内确定中标人。  （2）若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情形，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中标人：  ①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按照核心产品技术指标优劣顺序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②若本款第①点规定方式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无。  ③若本款第①、②点规定方式均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随机抽取。  （3）本项目确定的中标人家数：本项目确定项目包1中标人数为1家； |
| 7 | 13.2 | **合同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
| 8 | 15.1-（2） | **质疑函原件应采用下列方式提交：**书面形式。 |
| 9 | 15.4 | **招标文件的质疑**  （1）潜在投标人可在质疑时效期间内对招标文件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2）质疑时效期间：应在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除上述规定外，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还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第15.1条的有关规定。** |
| 10 | 16.1 | **监督管理部门：**三明市财政局**（仅限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类项目）**。 |
| 11 | 18.1 | **财政部和福建省财政厅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  （1）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分网（福建省政府采购网），网址zfcg.czt.fujian.gov.cn。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分网（福建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
| 12 | 19 | **其他事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2)其他：1、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成交金额超过100万的：其中100万按成交金额的1.5%计取；100万-500万部分金额按1.1%计取。中标人应当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缴后不退。 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的规定时间内发起合同送采购人确认，双方盖章进行合同公开，中标人方可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 3、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应当包括……投标保证金交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2%”，本项目预算3600000元，投标保证金按60000元整收取。4、投标人在递交质疑函时除应提供本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材料外，还须提供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本项目的报名截图复印件，否则递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在法定质疑期内质疑人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二（多）次质疑不予受理。** |
| 备注 | | **后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请勿遗漏。** |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

|  |  |
| --- | --- |
| **关于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 | |
| 序号 | 编列内容 |
| 1 | （1）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适用本项目电子招标投标活动。  （2）将招标文件无的内容**修正为**下列内容：无后适用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投标活动。  （3）将下列内容**增列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下简称：“增列内容”）适用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投标活动，若增列内容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增列内容为准：  ①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具体操作流程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为准。  ②关于投标文件：  a.投标人应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评审节点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否则**资格审查小组、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b.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1**份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电子投标文件的分项报价一览表、投标客户端的分项报价一览表应保持一致，并以投标客户端的分项报价一览表为准。  ③关于证明材料或资料：  a.招标文件要求原件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可提供复印件（含扫描件），但同时应准备好原件备查**（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核查的，将按不利于投标人进行评审）**；招标文件要求复印件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招标文件对原件、复印件未作要求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  b.若投标人提供注明“复印件无效”或“复印无效”的证明材料或资料，应结合上文a条款进行判定，若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投标人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均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④关于“全称”、“投标人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a.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全称”和“投标人代表签字”的内容可使用打字录入方式完成。  b.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投标人的CA证书完成，否则**投标无效。**  c.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若投标人按照本增列内容第④点第b项规定加盖其单位公章，则出现无全称、或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等情形，**不视为投标无效。**  ⑤关于投标人的CA证书：  a.投标人的CA证书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一章第9条载明的地点，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b.投标人的CA证书可采用信封（包括但不限于：信封、档案袋、文件袋等）作为外包装进行单独包装。外包装密封、不密封皆可。  c.投标人的CA证书或外包装应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的全称”等内容，以方便识别、使用。  d.投标人的CA证书应能正常、有效使用，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⑥关于投标截止时间过后  a.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b.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b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具有相同内部识别码；  b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b3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同一采购包下有其他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b4不同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  ⑦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由“联合体牵头方”完成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具体操作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获取、提交投标保证金、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等）。  ⑧其他：电子化招标项目视为串通情形的认定 （一）保证金验核阶段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的银行账户名称相同的，属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三十七条第（六）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情形。 （二）电子响应文件解密阶段 电子响应文件的个性特征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存在雷同的，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认定： 1.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被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投标客户端所赋予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相同的，属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三十七条第（一）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情形。 2.系统记录的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计算机或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一致的，属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三十七条第（二）项“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情形。 3.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属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三十七条第（五）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情形。在开标过程中，发现投标（响应）人有上述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认定串通行为，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没收其保证金，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响应）人有上述情形的，资格审查小组或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认定串通行为，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没收其保证金，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各级财政部门收到书面报告的，应当组织开展调查，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适用于招标文件载明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定义

2.1“采购标的”指招标文件载明的需要采购的货物或服务。

2.2“潜在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7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且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3“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7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4“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5“投标人代表”指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中载明的接受授权方。

**二、投标人**

3、合格投标人

3.1一般规定

（1）投标人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同时还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2）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3.2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遵守本章第3.1条规定，同时还应遵守下列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提交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投标费用

4.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招标**

5、招标文件

5.1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1、2）

（3）投标人须知

（4）资格审查与评标

（5）招标内容及要求

（6）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7）投标文件格式

（8）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5.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对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进行改变。

（2）除本章第5.2条第（3）款规定情形外，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个日历日前，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足15个日历日的，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和投标人受原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3）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改变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本次采购活动结束，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6、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6.1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7、更正公告

7.1若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2更正公告作为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8、终止公告

8.1若出现因重大变故导致采购任务取消情形，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可终止招标并发布终止公告。

8.2终止公告作为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四、投标**

9、投标

9.1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载明的全部或部分采购包进行投标。

9.2投标人应对同一个采购包内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3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授权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5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外的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无效**。

9.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7）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10、投标文件

10.1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人应先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再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

（2）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10.2条规定编制其组成部分。

（3）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10.2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投标保证金

（2）报价部分

①开标一览表

②投标分项报价表

③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④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3）技术商务部分

①标的说明一览表

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③商务条件响应表

④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⑤招标文件规定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10.3投标文件的语言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2）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10.4投标文件的份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0.5投标文件的格式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的格式。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作为计量货币。

（4）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签署、盖章应遵守下列规定：

①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②投标文件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指示进行的，或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应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若有前述改动，应按照下列规定之一对改动处进行处理：

a.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b.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或校正章。

10.6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2）最高限价由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在预算金额的额度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不得超出预算金额。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不能出现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即每一个采购包和品目号的采购标的都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0.7分包

（1）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若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进行分包，则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同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相应资质条件（若有）且不得再次分包。

（3）招标文件允许中标人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人不得分包：

①投标文件中未载明分包承担主体；

②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③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拟再次分包；

  ④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0.8投标有效期

（1）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3）根据本次采购活动的需要，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对于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可以拒绝也可以接受，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该要求。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投标文件。

10.9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相应投标责任、义务的约束及担保。

（2）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与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保持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3）提交

①投标人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②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是否到达按照下列方式认定：**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③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牵头方应按照本章第10.9条第（3）款第①、②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未按照上述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将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

（4）退还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②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③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合同签订之日**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④终止招标的，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终止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⑤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质疑或投诉涉及的投标人，若投标保证金尚未退还，则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本章第10.9条第（4）款第①、②、③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限不包括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而增加的时间。**

（5）若出现本章第10.8条第（3）款规定情形，对于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仍可退还。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招标文件关于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继续适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投标人串通投标；

②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

③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④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⑤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⑥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a.除不可抗力外，因中标人自身原因未在中标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b.未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

**※若上述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则投标人还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10投标文件的提交

（1）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将其送达。

10.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照本章第10.5条第（4）款规定进行签署、盖章，并按照本章第10.10条规定提交，**否则将被拒收。**

**※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补充、修改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10.1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标**

11、开标

11.1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开标时间及地点主持召开开标会，并邀请投标人参加。

11.2开标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若有）均由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派出，现场监督人员（若有）可由有关方面派出。

11.3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应签到。

11.4开标会应遵守下列规定：

（1）首先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须知，然后由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对密封的投标文件当众拆封。

（2）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唱标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内容等）。

（3）记录人对唱标人宣布的内容作开标记录。

（4）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应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的签字确认，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投标人代表拒绝签字确认且无正当理由，亦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否则，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6）若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派出的人员不是投标人代表），视同其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若出现本章第11.4条第（4）、（5）、（6）款规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会后就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有关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的格式”、“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等）向**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任何疑义或要求（包括质疑）。**

11.5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11.6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的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其撤销投标的行为无效。    

**六、中标与政府采购合同**

12、中标

12.1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家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2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3中标公告

（1）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中标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2）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2.4中标通知书

（1）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13、政府采购合同

13.1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条件。

13.2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13.3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13.4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3.5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13.6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招标文件中未予列明）。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4、询问

14.1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对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事项若有疑问，可向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询问，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质疑

15.1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时限内一次性提出，对一个项目的不同采购包提出质疑的，应当将各采购包质疑事项集中在一份质疑函中提出，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潜在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对采购过程、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

（2）质疑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规定方式提交质疑函。

（3）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

②所质疑项目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等；

③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以下简称：“质疑事项”）；

④针对质疑事项提出的明确请求，前述明确请求指质疑人提出质疑的目的以及希望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其质疑作出的处理结果，如：暂停招标投标活动、修改招标文件、停止或纠正违法违规行为、中标结果无效、废标、重新招标等；

⑤针对质疑事项导致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必要证明材料，至少包括：

a.质疑人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

a1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副本复印件、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同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授权书应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a2若本项目接受自然人投标且质疑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b.其他证明材料（即事实依据和必要的法律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材料：

b1所质疑的具体事项是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b2质疑函所述事实存在的证明材料，如：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违法违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等证明材料；

b3依法应终止采购程序的证明材料；

b4应重新采购的证明材料；

b5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损害自己合法权益的证明材料等；

b6若质疑的具体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则应提供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的有效证据（若证据无法有效表明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则前述信息或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⑥质疑人代表及其联系方法的信息，至少包括：姓名、手机、电子信箱、邮寄地址等。  
   ⑦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15.2对不符合本章第15.1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不符合其中第（1）、（2）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及其理由。

（2）不符合其中第（3）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修改、补充后在规定时限内重新提交质疑函。

15.3对符合本章第15.1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4招标文件的质疑：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6、投诉

16.1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质疑答复未在答复期限内作出，质疑人可在答复期限届满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16.2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八、政府采购政策**

17、政府采购政策由财政部根据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并会同国家有关部委制定，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7.1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

（1）我国现行关境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

（2）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3）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认定为进口产品。

（4）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7.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7.3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第一批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以下简称“信息安全产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应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和加施中国强制性认证标志。未列入信息安全产品目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信息安全产品范围。

17.4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扶持政策（如：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符合财政部、司法部文件（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下简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其中：

（1）中小企业指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①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监狱企业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其中：

①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单位：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上述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7.5信用记录指由财政部确定的有关网站提供的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应符合财政部文件（财库[2016]125号）规定。

17.6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九、本项目的有关信息**

18、本项目的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公告、更正公告（若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若有）、中标公告、终止公告（若有）、废标公告（若有）等都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

18.1指定媒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8.2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指定媒体，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十、其他事项**

19、其他事项：  
  19.1本项目中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需求标准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 123号）规定的包装要求，其他包装需求详见招标文件具体规定。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包装要求的条款。

   19.2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第四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由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资格审查小组的组建及资格审查工作的组织。

1.1资格审查小组由3人组成，并负责具体审查事务，其中：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至少1人，由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派出的工作人员至少1人，其余1人可为采购人代表或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

1.2资格审查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1.3资格审查的范围及内容：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具体如下：

  （1）“投标函”；  
  （2）“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①一般资格证明文件：

| **明细** | **描述** |
| --- | --- |
| （1）单位授权书 | ①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②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
| （2）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①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
| （3）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 ①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a.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 b.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c.无法按照以上a、b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
| （4）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 ①投标人提供的税收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凭据复印件。 b.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税收凭据复印件。 c.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凭据。 |
|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 ①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b.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c.投标截止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 |
|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 ①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②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
| （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①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8）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 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当日。 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④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
| （9）中小企业声明函（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 | ①投标人应认真对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的划分标准，并按照国统字[2017]213号《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规定准确划分企业类型。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特定资格条件。 ②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③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④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联合体协议》。 ⑤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
| （10）联合体协议（若有） | ①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②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

※备注说明

①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第七章提供。

②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②.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包：1**

| **明细** | **描述** |
| --- | --- |
|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参加投标的投标方代表需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CA认证卡（数字证书）用于现场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如果投标方代表不是单位负责人，投标方代表还需手持《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便现场核查。 |
|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电视机、电脑）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证书复印件。 |

  （3）投标保证金。

1.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1）一般情形：

| **明细** |
| ---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函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文件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包：1**   
**无**

1.5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先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再按照本章第1.2、1.3、1.4条规定进行资格审查。

2、资格审查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评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二、评标**

4、资格审查结束后，由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评标工作的组织。

5、评标委员会

5.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两部分共5人（以下简称“评委”）组成，其中：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由福建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标专家4人。

5.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按照下列原则依法独立履行有关职责：

（1）评标应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提高采购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2）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严谨和择优原则。

（3）评标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4）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5）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①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②对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③不得收受投标人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④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⑤评标中应充分发扬民主，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后要服从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6、评标程序

6.1评标前的准备工作

（1）全体评委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了解评委应履行或遵守的职责、义务和评标纪律。

（2）参加评标委员会的采购人代表可对本项目的背景和采购需求进行介绍，介绍材料应以书面形式提交（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介绍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6.2符合性审查

（1）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不存在重大偏差或保留。

（3）重大偏差或保留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范围、合同履行及影响关键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反对、减少投标人的义务，而纠正这些重大偏差或保留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评标委员会审查判断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即符合性审查不合格），被否决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补正）等方式重新成为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5）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都执行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①项目一般情形：

| **明细** |
| --- |
| 违反招标文件中载明“投标无效”条款的规定； |
| 属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10.12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
|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

②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包：1   
包一般情形   
**无**

技术符合性

| **明细** |
| --- |
|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中各项条款必须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或任一项响应负偏离均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按技术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
| 为保证评分的直观有效性，投标人应对评分项进行节点关联，在技术要求中如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佐证必须按要求提供，并注明佐证内容所在的位置（可采用下划线、圆圈、箭头等方式）能佐证满足评分标准要求的相关内容，若未明确标注，对应评分项不得分。 |

商务符合性

| **明细** |
| --- |
|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三、商务条件”中各项条款必须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或任一项响应负偏离均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按商务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

附加符合性  
**无**  
  
价格符合性

6.3澄清有关问题

（1）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由投标人代表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一般在半个小时左右，具体要求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澄清通知中约定）以书面形式向评标委员会提交，前述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规定向评标委员会提交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按照本章第6.3条第（1）、（2）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关于细微偏差

①细微偏差指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②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补正。若无法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5）关于投标描述（即投标文件中描述的内容）

①投标描述前后不一致且不涉及证明材料的：按照本章第6.3条第（1）、（2）款规定执行。

②投标描述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

a.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并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标。

b.投标人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投标人未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投标人应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责任。

③若中标人的投标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评标中未能发现，则采购人将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中标人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6.4比较与评价

（1）按照本章第7条载明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2）关于相同品牌产品**（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①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无。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无。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③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本章第6.4条第（2）款第①、②规定处理。

（3）漏（缺）项

①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项的报价视为已经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6.5推荐中标候选人：详见本章第7.2条规定。

6.6编写评标报告

（1）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编写。

（2）评标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②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③评标方法和标准；

④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⑤评标结果，包括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确定的中标人；

⑥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评标过程中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委更换等。

6.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还应要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6.8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认定。**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9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

（1）恶意串通（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9.7条规定情形）；

（2）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3）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6.10评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废标的情形。

**※若废标，则本次采购活动结束，**三明华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7、评标方法和标准

7.1评标方法： 项目包1采用综合评分法。

7.2评标标准

**采购包1采用综合评分法**：

（1）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每个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FA＝F1×A1＋F2×A2＋F3×A3＋F4×A4（若有），其中：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F2指技术项评审因素得分、F3指商务项评审因素得分，A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2指技术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3指商务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3=1、F1×A1＋F2×A2＋F3×A3=100分（满分时），F4×A4为加分项（即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活动中可享有的加分优惠）。

（3）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①价格项（F1×A1）满分为30分。

a.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价格扣除的，以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b.价格扣除的规则如下：

| 评标项目 | 评标方法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 **（一）中小企业优惠政策：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精神，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中，对符合上述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货物类项目投标产品属于小微企业生产的、服务类项目由小微企业提供服务的，可享受优惠政策。认定标准按照国家经贸委、国家计委、财政部、国家统计局《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享受本优惠政策。 （二）监狱企业优惠政策：根据财库【2014】68号文《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享受本优惠政策。（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政策：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加单位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其它要求：1、供应商应提供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统计表，该表附在报价部分(电子资料应上传在对应评分模块)。否则不予价格扣除。评标委员会审查此项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相应的《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视为其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其中标、成交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②技术项（F2×A2）满分为60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系统1.校园广播系统设备 | 15.25 |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所投“校园广播系统设备”产品技术要求响应情况的符合性、完整性以及对招标文件各项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25分：(1)标记“▲”号（共7项），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2)未标记“▲”【共33项，以序号X为一项，序号X项下有任何负偏离（不含序号X项下标记“▲”的内容）均视为该项负偏离】，每负偏离一项扣0.25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文件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应答内容与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不一致时，以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为判定依据。 |
| 系统2.机房网络系统设备 | 16.25 |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所投“机房网络系统设备”产品技术要求响应情况的符合性、完整性以及对招标文件各项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6.25分：(1)标记“▲”号（共11项），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2)未标记“▲”【共21项，以序号X为一项，序号X项下有任何负偏离（不含序号X项下标记“▲”的内容）均视为该项负偏离】，每负偏离一项扣0.25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文件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应答内容与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不一致时，以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为判定依据。 |
| 系统3.监控安防系统设备 | 14.75 |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所投“监控安防系统设备”产品技术要求响应情况的符合性、完整性以及对招标文件各项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4.75分：(1)标记“▲”号（共9项），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2)未标记“▲”【共23项，以序号X为一项，序号X项下有任何负偏离（不含序号X项下标记“▲”的内容）均视为该项负偏离】，每负偏离一项扣0.25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文件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应答内容与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不一致时，以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为判定依据。 |
| 系统4.中考标准化考场设备 | 5.5 |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中考标准化考场设备”产品技术要求响应情况的符合性、完整性以及对招标文件各项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5分：(1)标记“▲”号（共3项），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2)未标记“▲”【共10项，以序号X为一项，序号X项下有任何负偏离（不含序号X项下标记“▲”的内容）均视为该项负偏离】，每负偏离一项扣0.25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文件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应答内容与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不一致时，以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为判定依据。 |
| 系统5.车库道闸设备 | 3.25 |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所投“车库道闸设备”产品技术要求响应情况的符合性、完整性以及对招标文件各项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25分：(1)标记“▲”号（共2项），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2)未标记“▲”【共5项，以序号X为一项，序号X项下有任何负偏离（不含序号X项下标记“▲”的内容）均视为该项负偏离】，每负偏离一项扣0.25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文件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应答内容与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不一致时，以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为判定依据。 |
| 系统6.综合布线 | 5 |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所投“综合布线”产品技术要求响应情况的符合性、完整性以及对招标文件各项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1)共20项，以序号X为一项，序号X项下有任何负偏离，均视为该项负偏离，每负偏离一项扣0.25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文件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应答内容与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不一致时，以投标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为判定依据。 |

③商务项（F3×A3）满分为10分。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1 | 1 | 投标人所投的校园广播系统生产厂家获得消音室校准第三方检测机构证书，并提供相关佐证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得1分，未提供或不能准确证明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2 | 1 | 为实现降低能源消耗、提高能源利用率，换机产品在设计、研发、生产、过程中符合国家节能标准，产品生产厂商需通过ISO 50001能源管理体系认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原件备查）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3 | 1 | 为保证无线AP及控制器生产厂家在安全漏洞方面的整体研究水平和及时预防能力。具备网络安全漏洞统一收集验证、预警发布及应急处置体系，进而提高产品的安全性。生产厂家进入中国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一级技术支撑单位，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4 | 1 | 为保证上网行为管理应对安全威胁保障应急响应能力，生产厂家具备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CNCERT国家级支撑单位证书，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5 | 1 | 为保证系统安全性，保证相关单位具有专业的工业信息安全保障能力，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监控产品生产厂家获得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颁发的国家工业信息安全漏洞库技术支持组成员单位（CICSVD）证书的得1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6 | 1 | 为保障项目安全性，保证相关单位具有丰富的应急处理服务项目经验和稳定的技术队伍，针对重大或突发安全事件拥有较强的应对能力，投标人或所投监控产品生产厂家获得CNCERT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证书的得1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7 | 2 |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维修、售后回访、到达现场的时间及维修恢复时间、售后服务措施等，由评委进行评审，方案详实、可操作性强的得2分，方案阐述一般或方案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方案阐述简短或方案可操作性不强的得0.5分，方案不合理或未提供方案的本项不得分。 |
| 8 | 2 | 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及维护人员进行培训等承诺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审，培训方案详细，可操作性强，承诺情况较优的得2分，培训方案一般，但整体具可操作的得1分，培训方案简短，整体可操作不强的得0.5分，未提供任何技术培训方案或方案不合理的本项得0分。 |

④加分项（F4×A4）

a.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a1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低于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20%（含20%）以下，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4%的加分；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20%-50%（含50%），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6%的加分；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50%以上的，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8%的加分。

a2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加分。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加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节能(非强制类产品)、减排、环境标志产品部分加分 | 7.2 | 投标人在投标时必须对属于节能(非强制类产品)、减排、环境标志产品单独在加分表中填写，并提供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在评标时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非强制类产品)、减排、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单独分项报价或未提供证明资料的不给予加分。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非强制类产品)、减排、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 20%(含20%)以下优惠幅度：（价格评标项 ：价格评标项标准总分值4%的加分，技术评标项：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4%的加分） 20%—50%(不含20%含50%)优惠幅度：（价格评标项：价格评标项标准总分值6%的加分，技术评标项：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6%的加分） 50%(不含50%)以上优惠幅度：（价格评标项：价格评标项标准总分值8%的加分，技术评标项：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8%的加分） 注：①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减排、环境标志产品部分加分只对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加分（如强制类产品计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本项目不给予加分优惠。）；②若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非强制类产品)、减排、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不给予加分。 |

（4）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a.按照评标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b.评标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c.评标总得分（FA）且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8、其他规定

8.1评标应全程保密且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8.2评标将进行全程实时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3若投标人有任何试图干扰具体评标事务，影响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职责的行为，其投标无效且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8.4其他：无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1.本次招标的所有产品必须是原厂原装全新经商检合格产品，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安全、国家行业标准。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本章节“技术和服务要求”及“商务要求”必须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 系统1.校园广播系统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1.校园广播系统** | | | | |
| **序号** | **产品名 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主控机房设备** | | | | |
| **1** | 网络广播中心 | 1.主机采用工控≥6U机箱，采用全模块化，自带四路音频采集模块、监听模块、硬盘卡模块（硬盘大小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机动升级）、电源主/备扩展模块、双网口交换机数据交换卡模块组成； 2.≥17寸触摸高清液晶电容触摸显示屏，以局域网/互联网为主要传输媒介，全数字传输；  ▲3.四路音频采集模块：主机≥4个独立的6.5MM音频输入通道（提供实物相片截图并标识予以佐证），每路自带音量物理调节旋钮，每路可独立调节，可无限拓展外接音源采集，可任意分配，可利用网络终端来扩展音频输入通道； ▲4.监听模块卡：内置输出功放接口和≥2个辅助混合6.5MM音频输入接口（包含1路 6.5MM MIC接口和1路 6.5MM LINE IN接口）及1路LINE OUT接口（提供实物相片截图并标识予以佐证），可输出内容包括监听、节目播放，可灵活使用； 5.硬盘卡模块：该模块可根据用户需要进行升级，方便实用；自带一路USB接口；可通过该口接入移动储存设备，易于扩展； 6.电源主扩展模块卡：该模块卡≥4路电源输出，并可对每路电源进行管理（为了保证系统的可靠和安全性此项功能非外部扩展，此设备必需自带其功能； 7.双网口交换机数据交换卡模块：≥2路网络冗余备份端口，具有网络线路故障检测与自动选择功能;支持100M/10M自适应TCP/IP传输网络； 8.一体化触摸屏、鼠标等操作方式，适合不同的用户操作，预留两个外接USB接口，可连接其它扩展设备； 9.强大的广播矩阵，内置大容量节目源空间，可根据用户需要定制节目源； 10.前面板设置红色机械式一键报警按钮，触发全区告警和手动告警功能； 11.用户可以自己制作节目源，可以通过本机录制，亦可从远程控制电脑上复制； 12.支持终端定时点备份功能，定时点的内容能自动备份到网络播放终端上； 13.具有日志查看功能，可通过设备查看设备的操作与运行情况；其中日志类型包括服务器日志、寻呼台日志、设备日志、语音日志； 14.主机可以对各个定时点音量大小进行独立控制； 15.终端断线后自动恢复断线前的播放节目； 16.支持中、英文多种语言切换功能； 17.具有手持式紧急话筒，并具有业务、紧急告警自动切换功能，当紧急告警时，话筒具有智能电平EMC优先级； 18.本机装有内置CD播放器，自创的CD播放器控制界面； 19.具有多级音源优先管理功能，默认为7级优先等级； 20.可设定播放终端的EMC24V或短路强播输出信号与多级优先节目源的相互联系，并可设定延时时间关闭功能； ▲21.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性能合格检测报告并提供证书复印件(证书含有网络广播中心、网络化音箱、等相关配套设备的组成和功能说明）。 | 1 | 台 |
| **2** | 播放器 | 1.采用无碟仓，吸入式机芯设 计； 2.CD/MP3/MP4/VCD/DVD播放功能； 3.内置MP3播放器，可识别USB和SD卡播放功能； 4.机器自带14个按键进行控制，电源指示灯,功能操作简单方便； 5.2路音频信号左右声道（L /R）输出； 6.高亮度动态VFD显示，清晰醒目； | 1 | 台 |
| **3** | 网络化室内音箱 | 1.网络化终端处理器结合高保真扬声器整体化设 计的网络化音箱； 2.≥2路网络接口冗余设 计，可跨网段工作； 3.可挂接在网络到达的任何地方； 4.具有MP3解码播放功能； 5.支持最大48kHz采样率16bit数字音频码流解码； 6.内置≥2×15W数字功放，低功耗设置； 7.可播放来自系统主机的背景音乐、紧急寻呼、告警信号等； 8.具有一路辅助音频输入口，一路辅助音频输出口，一路话筒输入和一路EMC紧急输出口，1路短路输出（同时控制100V音频输入与本机音频信号的切换）； 9.本地输出音量及本地播放状态可控； 10.工作状态及信息变化数码显示； 11.可接受红外线遥控器的操控； 12.为保证系统安全稳定运行需满足以下要求: 1）.最大不失真输出功率：≥18.8W； 2）.总谐波失真：≤0.05%； 3）.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10-25000Hz； 4）.信噪比：≥81dB； 5）.线路输入最小源电动势：≤1.0V； 6）.话筒输入域最小源电动势：≤10.4mV； ▲（序号1-序号6）提供根据GB/T12060.3-2011声系统设备第三部分关于声频放大器测量方法检测合格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原件备查)。 | 1 | 台 |
| **4** | 广播寻呼话筒 | 1. 操作便捷，适应不同场所使用； 2.支持终端即插即用； 3.具有延时自动关闭功能； 4.可弯曲式话筒； 5.话筒输出电压600mV±10mV或20mV±10%（非平衡）； 6.钟声额定输出电压600mV±10mV或20mV±10%； 7.输出钟声种类CHIMEUP：上音符1-3-5-і-CHIMEDOWN：下音符i-5-3-1:   8.频率范围100Hz-15kHz； 9.失真度MIC：≤1%。 | 1 | 只 |
| **5** | 时序电源控制器 | 1.按顺序开启或关闭≥16路受控设备的电源； 2.可以通过定时器自动控制或人工控制； 3.电源插座输出总容量≥3.5kVA，≥16A，≥16通道；每个插座最大输出为220V，≥10A； 4.定时器控制信号 交流220伏，0.01A； 5.动作间隔时间 0.4秒-0.5秒； 6.保护 AC保险丝； 7.耗电 AC220V/50Hz/16A。 | 2 | 台 |
| **（2）分控广播站** | | | | |
| **6** | 网络化智能寻呼站 | 1.图形人性化设 计，网络播放终端显示图片可定义与更换，应用更灵活； 2.可查看网络播放终端的工作状态信息（包括在线、离线、播放、停止等信息）； 3.可对网络播放终端分组编辑功能； 4.具有运行日志管理功能，能存储运行的音频文件，并播放存储的音频文件实时收听；内置节目播放器，可本地预听主机上的节目源；开机首页显示各个分区的终端类型、以及运行状态、音量大小等，并显示产品设备号、本机IP、版本号等信息，方便产品调试及售后维护工作； 5.可下载查看程控定时点的内容,并可导入、导出定时点内容； 6.可上传本地音频节目到网络化主机，以供播放使用； 7.可远程调节网络播放终端音量,播放\停止网络播放终端等操作功能. 8.可实时远程寻呼网络播放终端； 9.可触发紧急告警功能； 10.设置多级权限控制功能,具有网络权限授权管理功能； 11.≧2路RCA音频输入接口；≧2组凤凰控制数据交换接口；≧1路RJ45 LAN信号交换接口；≧1路高清HDMI输出接口；≧1路3.5mm监听接口（音量可通过物理旋钮进行调节）；≧1路RCA NET输出接口；≧1路RCA AUX输出接口。 | 1 | 台 |
| **（3）前端设备** | | | | |
| **教学楼走廊** | | | | |
| **7** | 网络化播放功放（1U） | 1.采用高档铝合金拉丝面板制造； 2.可挂接在网络到达的任何地方, 采用主流的网络传输协议，动态音频数据传输； 3.双网络接口冗余设 计，可跨网段工作； 4.内置高效率数字功放，100V定压输出，效率高达90%以上； 5.自带MP3播放器，设有USB插口、SD插口，用以播放本地节目； 6.功放额定输出功率≥250W； 7.醒目的数码显示屏设 计，既可显示时钟时间，也可显示播放进度时间； 8.具有时间帧同步机制，本机时钟与网络化主机时钟实时同步； 9.内置红外接收模块，可通过红外线遥控器控制，方便易用； 10.面板集成5个状态指示灯，工作状态一目了然； 11.面板装有8个快捷按键，方便本地用户日常使用； 12.内置脱机本地定时点播放功能，定时节目备份存储到SD卡里，并全自动备份定时点节目； 13.外置≥1路AUX线路输入、≥1路话筒输入、≥1路AUX线路输出，方便扩展本地其它音源广播，与本地功率扩展； 14.具有≥8级以上优先级管理功能，本地话筒带有默音调节电位器，默音电平量可调节； 15.外置EMC 24V与短路干触点两种强播输出接口，可连接扬声器音控器使用，或连接智能电源； 16.带有周边设备扩展接口，可外接86盒点播彩屏，可外接双86盒的求助对讲面板、两用对讲面板,也可以连接蓝牙音频接收器； 17.点播功能：连接86盒点播彩屏后，可实现本地点播主机的海量节目库； 18.寻呼功能：连接86盒点播彩屏后，可对选定的分区实时寻呼； 对讲功能：连接求助对讲面板后，可实现求助对讲功能； 19.蓝牙音频接收功能：连接蓝牙扩展器后可接收蓝牙音频，方便学校用蓝牙无线话筒实现本地无线话筒扩声； 20.外接线路输入与网络播放节目源是混合的关系，本地话筒与AUX输入通过检测输入信号的大小而打开功放； 21.可定制联动触发功能，可定制100V 本地紧急线路输入，方便接入消防本地广播系统； 22.具有网络播放功能，可播放网络化主机下发的节目源或网络化音频采集器的音频流； 23.可播放来自系统主机的背景音乐、紧急寻呼、告警信号等，网络节目源具有7级以上优先等级管理功能，分为背景广播、业务广播、紧急广播三大类； 24.采用高保真CD音质的解码芯片，最大支持48KHZ采样率16bit的MP3/WMA/WAV/PCM音频流数据解码； 25.全数字化设 计，高性能，高保真，语音传输指数高等优点； 26.内置看门狗功能，有效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 27.采用工业级芯片设 计，工作环境温度广，适合室外安装与使用； 内置DSP音效处理芯片，具有高、低音调调节功能，广播指标进一步提升； 28.采用高性能的网络处理芯片，自主研发的实时操作系统，开机启动时间<0.1S,与网络化主机连线时间<2S，实时性强，播放实时节目延时<0.2S； 29.最大不失真功率：≥256W； 30.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53Hz～≥12000Hz； 31.总谐波失真率：≤0.2%； 32.最小源电动势：LINE≤980mV,MIC≤11mV； 33.A计权信噪比：≥84db。 | 5 | 台 |
| **8** | 壁挂扬声器 | 1.优质工程塑料注塑成型，经久耐用，不变形，不褪色；  2.扬声器悬边阻尼处理，寿命长，灵敏度高（达92±2dB），声音清晰； 3.喇叭单元：≥6.5″x1，≥2″x1；  4.工作电压70/100V，功率1.5-10W（多个配接端子），适应不同场合；  5.额定阻抗1.822KΩ；  6.额定频率范围183Hz-13.2kHz； 7.总谐波失真：f1（250-500HZ）4% ;f2（500-6.3KHZ）3%；  8.平均声压级：85dB±3dB； 9.重1.75kg，自备悬挂孔，安装方便。 | 66 | 只 |
| **教学楼教室** | | | | |
| **9** | 网络化室内音箱 | 1.网络化终端处理器结合高保真扬声器整体化设 计的网络化室内音箱； 2.双网络接口冗余设 计，可跨网段工作； 3.可挂接在网络到达的任何地方； 4.具有MP3解码播放功能； 5.支持最大48kHz采样率16bit数字音频码流解码； 6.内置2×15W数字功放，低功耗设置； 7.可播放来自系统主机的背景音乐、紧急寻呼、告警信号等； 8.具有一路辅助音频输入口，一路辅助音频输出口，一路话筒输入和一路EMC紧急输出口，一路短路输出； 9.本地输出音量及本地播放状态可控； 10.工作状态及信息变化数码显示； 11.可接受红外线遥控器的操控； 12.2.4G无线话筒广播：与2.4G无线话筒搭配使用，主要应用无线多媒体教学； 13.蓝牙音乐广播：能接受手机的蓝牙信号进行蓝牙音乐广播； 麦克风性能特点： 1.传输距离远：可在大于30米开阔地带范围内稳定传输音频数据； 2.2.4G+自动搜索干扰少的信道对频，完成自动配对，保证产品不串频、抗干扰性强以及传输的稳 定性； 3.拓展了多个2.5G信道，有效避开了WIFI/蓝牙等2.4G信号干扰； 4.采用64kHz/16bit采样率，满足高品质音频传输要求； 5.采用移频/陷波两种自动防啸叫算法，在保证拾音距离的同时有效抑制啸叫声； 6.内置真混响功能，有效提升讲话音质，使讲话不干涩，不吃力，混响级别可调； 7.支持一键静音功能，静音后AUX（3.5音频输入接口）仍可正常传输音频； 8.支持内置麦克风及外置麦克风，可配置头戴麦克风或领夹麦克风； 9.支持AUX音频输入，使用全球通用3.5mm接口，独创立体声音频信号无线传输； 10.支持激光笔教鞭，自动PD控制技术，防止激光功率过大造成安全事故；严禁照射眼睛； 11.支持PPT翻页：PPT翻页模块支持热插拔，无需驱动软件； 12.底座充电设 计，人性化设 计，内置强磁贴近自动吸住保证充电接触良好，同时支持MICROUSB充电； 13.液晶显示，显示连接状态、电量（充电显示）、音量、PPT功能等； | 62 | 台 |
| **10** | 网络化副音箱 | 1.优质纤维板制造，箱振小，声音清晰、明亮；  2.额阻抗4Ω，额定功率15W；  3.灵敏度90±2dB；  4.最大声压级102±2dB；  5.有效频率范围100Hz-16kHz；  6.重1.8kg，配有壁挂孔片，安装便捷。 | 62 | 台 |
| **综合楼走廊** | | | | |
| **11** | 网络化播放功放（1U） | 1.采用高档铝合金拉丝面板制造； 2.可挂接在网络到达的任何地方, 采用主流的网络传输协议，动态音频数据传输； 3.双网络接口冗余设 计，可跨网段工作； 4.内置高效率数字功放，100V定压输出，效率高达90%以上； 5.自带MP3播放器，设有USB插口、SD插口，用以播放本地节目； 6.功放额定输出功率≥120W； 7.醒目的数码显示屏设 计，既可显示时钟时间，也可显示播放进度时间； 8.具有时间帧同步机制，本机时钟与网络化主机时钟实时同步； 9.内置红外接收模块，可通过红外线遥控器控制，方便易用； 10.面板集成5个状态指示灯，工作状态一目了然； 11.面板装有8个快捷按键，方便本地用户日常使用； 12.内置脱机本地定时点播放功能，定时节目备份存储到SD卡里，并全自动备份定时点节目； 13.外置≥1路AUX线路输入、≥1路话筒输入、≥1路AUX线路输出，方便扩展本地其它音源广播，与本地功率扩展； | 5 | 台 |
| **12** | 网络化播放功放 | 1.采用高档铝合金拉丝面板制造； 2.可挂接在网络到达的任何地方, 采用主流的网络传输协议，动态音频数据传输； 3.双网络接口冗余设 计，可跨网段工作； 4.内置高效率数字功放，100V定压输出，效率高达90%以上； 5.自带MP3播放器，设有USB插口、SD插口，用以播放本地节目； 6.功放额定输出功率≥650W； 7.醒目的数码显示屏设 计，既可显示时钟时间，也可显示播放进度时间； 8.具有时间帧同步机制，本机时钟与网络化主机时钟实时同步； 9.内置红外接收模块，可通过红外线遥控器控制，方便易用； 10.面板集成5个状态指示灯，工作状态一目了然； 11.面板装有8个快捷按键，方便本地用户日常使用； 12.内置脱机本地定时点播放功能，定时节目备份存储到SD卡里，并全自动备份定时点节目； 13.外置≥1路AUX线路输入、≥1路话筒输入、≥1路AUX线路输出，方便扩展本地其它音源广播，与本地功率扩展； | 1 | 台 |
| **13** | 壁挂扬声器 | 1.优质工程塑料注塑成型，经久耐用，不变形，不褪色；  2.扬声器悬边阻尼处理，寿命长，灵敏度高（达92±2dB），声音清晰； 3.喇叭单元：≥6.5″x1，≥2″x1；  4.工作电压70/100V，功率1.5-10W（多个配接端子），适应不同场合；  5.额定阻抗1.822KΩ；  6.额定频率范围183Hz-13.2kHz； | 48 | 只 |
| **14** | 室外音柱 | 1.铝合金外壳，选用防水单元，室内外均宜，寿命长，声音清晰、明亮；配有安装支架，安装便捷； 2.全频喇叭/高频喇叭：8″x3，1″x1； 3.额定功率：120W，最大功率：240W； 4.输入电压：70-100V； 5.灵敏度(1m,1W)：93dB； 6.最大声压级(1m)：114dB； 7.频响：80-16,000Hz。 | 2 | 只 |
| **操场主席台** | | | | |
| **15** | 一路音频输出终端 | 1.支持100/10Mbps自适应TCP/IP网络传输协议； 2.高档铝合金拉丝面板、1U机箱超薄型设 计； 3.≥2路网络备份设 计（设置有LAN1、LAN2接口），具有网络线路故障检测与自动选择功能。 4.内置≥3W高效率监听功放和扬声器，并带有监听音量电位器与开关，方便用户监听本区播放内容； 5.外置≥1路EMC强插线路输入,≥1路EMC线路输出，输入音量可调节，方便扩展本地紧急消防音频信号的接入； 6.外置EMC 24V与短路干触点两种强播输出接口，可连接扬声器音控器使用，或连接智能电源； 7.具有网络播放功能，可播放网络化主机下发的节目源或网络化音频采集器的音频流。 8.具有接收寻呼功能，可接收网络化主机的紧急、业务寻呼，可接收智能寻呼台或电话寻呼器的业务寻呼； 9.网络节目源具有≥7级以上优先等级管理功能，大致分为背景广播、业务广播、紧急广播三大类； 10.实时操作系统，实时性强，多台网络播放器广播节目播放声音实时同步，之间基本没有任何时间差异； 11.内置DSP音效处理芯片，具有高、低调节功能，更适用于不同环境的补偿，让广播指标进一步提升； 12.采用高性能的网络处理芯片，实时操作系统，开机启动时间<0.1S,与网络化主机连线时间<2S，实时性强，播放实时节目延时<0.2S； 13.实时操作系统，实时性强，多台网络播放器广播节目播放声音实时同步，之间基本没有任何时间差异； 14.采用网络数据流解码算法，话筒寻呼、外置线路广播，实时性强，保持寻呼状态大于24小时后延时<0.5S； 15.采用网络数据纠错算法，保证传输数据实时性的同时，也保证接收数据的准确性，工作稳定可靠； 16.内置拨码开关，可恢复到默认参数，方便用户维护； 17.设备参数可通过PC软件修改，并且可通过HTTP网页登录修改。 | 1 | 台 |
| **16** | 网络化无线遥控终端 | 1.支持100/1000Mbps自适应TCP/IP网络传输协议； 2.不少于两路RJ45网络接口冗余设 计，可跨网段工作； 3.可接入网络化广播系统的局域网内的任意一点，安装位置灵活，安装于利于无线接收信号的位置，控制更可靠、稳定，是一款基于TCP/IP传输协议的网络全数字化的模数转换信号处理器； 4.具有一路辅助音频输入口，一路辅助音频输出口，二路话筒输入和一路EMC紧急输出口，1路短路输出；自带8针扩展接口可拓展连接86盒点播彩屏，可实现本地点播主机的海量节目库； 5.外置EMC 24V与短路干触点两种强播输出接口； 6.内置无线遥控接收模块,接收灵敏度高； 7.无线遥控器无线传输距离远，开阔地>1.5公里； 8.无线遥控器集成≧12个按键，可定制相应的功能键； 9.能够控制全区播放特定的音源、全区停止播放、选定分区播放特定音源、选定分区停止等操作。 | 1 | 台 |
| **17** | 主扩线阵田字架 | 配套线阵吊架。 | 4 | 个 |
| **18** | 全天候双8防水线阵列  扬声器 | 1.配置了2只高效的8寸低频驱动器和2只1寸高频驱动器.2组8只80米声压可以高达120dB； 2.110º对称水平覆盖范围，实现更宽阔均匀的声场重现； 3.15 º垂直波束控制角，准确平衡远近观众区域声压和频域； 4.内置带DSP双通道CLASSD功率放大器； 5.背板功放前置旋钮开关可以执行独立的功率控制，功放配置双XLR卡农信号连接口，放大器模块设 计为45度防雨淋结构安装，更加安全可靠； 6.箱体喷涂为聚脲防水漆，多层桦木夹板； 7.输入电压为全球电压范围：90-260V.频率:50/60Hz；频响Hz/-6db 80-20k，额定功率W500，最大功率w2000；灵敏度db/m.w101最大声压db 133-145。 | 4 | 个 |
| **19** | 低音  扬声器 | 1.有源超低音箱的设 计充分考虑了与所有全频音箱的安装匹配结构； 2.内置带DSP双通道CLASSD功率放大器； 3.背板功放前置旋钮开关可以执行独立的功率控制，功放配置双XLR卡农信号连接口；放大器模块设 计为45度防雨淋结构安装，更加安全可靠； 4.输入电压：90-260V.频率:50/60Hz 箱体喷涂为聚脲防水漆，多层桦木夹板； 5.系统组成：1个18寸低频驱动器；频率响应Hz/-6db 32-400，额定功率W 500 最大功率/Peak Power/w2000，灵敏度dB/m.w100，最大声压/Max SPL/dB133。 | 2 | 个 |
| **20** | 主扩线阵功率放大器 | 1.2通道Class D 音频功率放大器； 2.90-264V全电压范围供电，功率因数矫正0.9；  3.整机效率>80%，扬声器动态能量回收； 4.预过热软保护，预过载软保护； 5.功率 2X750W@8Ω,2X1400W@4Ω,2X1800W@2.5Ω,失真 <0.005%； 6.信噪比112dB ( A-weighting )，频响20 Hz - 20 kHz +/-0.25dB； 7.阻尼系数>1000；转换速率>50V / us。 | 2 | 台 |
| **21**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1.支持6通道的模拟输入和8 通道模拟输出，在内部架构上，可以选择4个输入通道的任意几个通道混音； 2.前置8个DIP开关可以执行快速预置切换而无需连接电脑调试，取样位数/频率24bit/96KHZ，动态范围112db，数字信号处理器48bit 浮点； 3.输入阻抗20K Ohm，最大电平+12dbu，总谐失，THD<0.003%，输出抗阻50 Ohm，输出类型，模拟音频输出，PC 控制接口USB，电源90—240VAC，功率消耗<15W。 | 1 | 台 |
| **22** | 电源时序器 | 1.输入电源 AC 220V～50Hz/60Hz，输出通道数 8路，辅助电源1路； 2.电源输出接口 8×多功能电源插座(10A/250VAC) 单通道最大输出 16A ，整机最大输出32A(6000W)，温度范围 -10度至+50 ，湿度范围 0至90%RH，过压245V，欠压190V。 | 1 | 台 |
| **23** | 调音台 | 1.16路调音台，话筒：10路，频响：+0.5dB/-0.5dB（20Hz-20kHz），总谐波失真：0.03%@+14dBu（20 Hz-20kHz）； 2.输入通道：16通道：单声道：8；立体声：4输出通道：STEREO OUT：2；PHONES：1母线：立体声：1；编组：4，AUX（包括FX），USB音频：USB音频2.0兼容 采样率：最大192kHz，Bit深度：24-bit，幻象电源电压：+48V。 | 1 | 台 |
| **24** | 一拖二无线 话筒 | 1.真正分集接收，采用双天线、双接收线路，纯自动选讯(True Diversity)接收方式； 2.全新单通道数字话筒，不易受干扰，不会窜频，自动搜干净频率，自设开关锁，智能反馈，自设面板功能锁，安全使用； 3.接收机通道具有独立的100个频道可调面板显示：7位LED灯显示RF/AF信号强度，LCD液晶显示，无信号时屏幕亮红色，信号正常时屏幕亮绿色；自动选讯信号、频道、频率、发射器电池电量接收灵敏度静音位准等多项功能。 | 2 | 套 |
| **25** | 天线放大器 | 1.采用高增益定向天线、超宽频设 计，麦克风天线频率450-970MHz覆盖，有效增加接收天线接收距离和稳 定性，减小外界信号干扰，高频中周、低噪音宽带电路放大设 计，使通道分离度更高； 2.8通道低损耗天线分配电路设 计,可供4套单频道自动选讯接收机使用；2路并联接口，可支持多台分配器并联使用； 3.四个话筒电源输出口，工程话筒安装更便捷； 定向宽频天线 1.单一方向接收天线,能有效减少其他设备对接收机的干扰； 2.高增益设 计，能有效增加接收距离，使无线麦克风接收信号更加稳定； 3.宽频带，覆盖所有无线麦克风UHF频段，通用性更强。 | 1 | 台 |
| **中考考场考试备份（教学楼与综合楼教室）** | | | | |
| **26** | 微型智能广播媒体矩阵 | 1.集播放、智能定时控制、音频矩阵、分区控制、等功能于一身的公共广播控制器； 2.有定时方案≥5套，每套定时方案定时点≥500个，按7天循环；每个定时点可控制分区的音源选择、钟声、内部MP3、内置AM/FM、电源≥2路、外部周边音源不少于4种（CD、调谐器、卡座、MP3节目播放器等）；定时方案可方便切换； 3.普通音源输入≥8路，音源输出≥20路，内置MP3、AM/FM收音,本机航空话筒输入≥1路（有第一优先功能），警报信号输入≥1路（有第二优先功能），MIC输入接口≥2路，远程寻呼话筒信号输入≥4路（有第三级优先功能）；  4.消防紧急输入≥20路，消防联动输出≥1路，电源联动输出接口≥1路，电源输出接口≥1路，另设有机械式一键报警按钮； 5.具有不少于1路网络接口，可通过局域网接口能外接电脑通过软件对主机进行控制；具有电话输入接口≥1路、电话输出链接口≥1路； 6.带电话分区寻呼功能（机械音量调节，可修改密码、全区寻呼、自选寻呼、编组寻呼等功能）； 7.所有定时程序可随时简易的手动干预。 8.可实时监听各分区，带音量调节功能（数字音量调节）； 9.自带不小于8进20出数字音频矩阵、数字音量控制、数字均衡器，不小于7英寸触摸屏； 10.不少于20路分区输出数字音量调节功能，可远程控制； 11.无线遥控范围≥100米，可编程按键≥12个，可定制一键打开/关闭分区，选音源，选曲等； 12.带不少于3种钟声信号输出功能（机械音量调节）； 13.带警报信号输出功能（机械音量调节）； 14.可定时控制外部音源的播放状态；  15.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20Hz-≥24000Hz,线路输入口最小源电动势≤260mV，紧急输入口最小源电动势≤260mV，话筒输入口最小源电动势≤2.6mV，线路输入信噪比：≥90dB。 | 1 | 台 |
| **27** | 播放器 | 1.采用无碟仓，吸入式机芯设 计； 2.CD/MP3/MP4/VCD/DVD播放功能； 3.内置MP3播放器，可识别USB和SD卡播放功能； 4.机器自带14个按键进行控制，电源指示灯,功能操作简单方便； 5.2路音频信号左右声道（L /R）输出； 6.高亮度动态VFD显示，清晰醒目； 7.具备多种循环播放模式供用户选择； 8.有曲目直选功能； 9.具有通电后自动播放功能； 10.自带节目源检测功能，当碟仓无信号时，自动切换到USB接口读取节目源； 11.带电路保护设 计，原机配备250V电源保险丝。 | 1 | 台 |
| **28** | 广播寻呼话筒 | 1.操作便捷，适应不同场所使用； 2.支持终端即插即用； 3.具有延时自动关闭功能； 4.可弯曲式话筒； 5.话筒输出电压600mV±10mV或20mV±10%（非平衡）； 6.钟声额定输出电压600mV±10mV或20mV±10%； 7.输出钟声种类CHIMEUP：上音符1-3-5-і-CHIMEDOWN：下音符i-5-3-1 8.频率范围100Hz-15kHz； 9.失真度MIC：≤1%。 | 1 | 台 |
| **29** | 前置放大器 | 1.多种、多个输入/输出口：≥5个话筒口；≥3个辅助口；≥2个优先口；≥2个输出； 2.各通道独立音量控制，高音和低音音调控制； 3.自动默音（有强插功能）； 4.单位LED 电平表,甚易监察工作状态； 5.内置钟声发生器； 6.输入：MIC 1,2,3,4,5：2.5mV,不平衡；AUX 1,2,3：250mV, 不平衡输出：1V； 7.频响：20Hz---20 kHz； 8.信杂比：MIC : 80dB；AUX : 85dB；音调：Bass : ±10dB at 100Hz；Treble : ±10dB at 10 kHz； 9.钟声每按一次键，旋律为“1－3－5－i”，音量可调； 10.电源：AC 220 -240V / 50～60Hz。 | 1 | 台 |
| **30** | 纯后级广播功放 | 1.3U标准机柜设 计，工业级面板，两边延伸拉手，适用于机柜或桌面安装； 2.自带一键开关按钮、一个音量调节旋钮，控制线路音量； 3.输出短路保护并示警，自带≥5个LED指示灯，通过指示灯实时了解功放工作状态，指示灯状态有：“电源”,“削顶”,“信号”,“保护”和“超温”； 4.支持≥1路XLR插口音源输入，≥1路6.35mm 插口音源输入，≥1路XLR插口音源输出，≥1路 6.35mm 插口音源输出，可环接至下一台功放音频输入接口； 5.100伏, 200伏 ≥2000W定压输出和4欧平衡输出（不接地）；  6.失真限制的功率输出：4Ω定阻输出时≥2400W，200V定压输出时≥2400W；  7.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65Hz～≥20000Hz,；  8.最小源电动势：≤1.05V； 9.正常工作条件下总谐波失真：4Ω定阻输出时≤0.14%，200V定压输出时≤0.34%；  10.宽带信噪比：4Ω定阻输出时≥89dB，200V定压输出时≥87dB；  11.A计权信噪比：4Ω定阻输出时≥95dB，200V定压输出时≥91dB；  ▲12.以上6～11条性能参数需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根据SJ/T10406-2016声频功率放大器通用技术条件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原件备查） | 1 | 台 |
| **31** | 纯后级广播功放 | 1.3U标准机柜设 计，工业级面板，两边延伸拉手，适用于机柜或桌面安装； 2.自带一键开关按钮、一个音量调节旋钮，控制线路音量； 3.≥5个LED指示灯，通过指示灯实时了解功放工作状态，指示灯状态有：“电源”,“削顶”,“信号”,“保护”和“超温”； 4.输出短路保护并示警； 5.支持≥1路XLR插口音源输入，≥1路6.35mm 插口音源输入，≥1路XLR插口音源输出，≥1路 6.35mm 插口音源输出，可环接至下一台功放音频输入接口； 6.≥1500W定压输出和4欧平衡输出（不接地）；  7.失真限制的功率输出：4Ω定阻输出时≥1600W，200V定压输出时≥1600W；  8.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90Hz～≥20000Hz,；  9.最小源电动势：≤1.0V；  10.正常工作条件下总谐波失真：4Ω定阻输出时≤0.2%，200V定压输出时≤0.16%；  11.宽带信噪比：4Ω定阻输出时≥86dB，200V定压输出时≥86dB；  12.A计权信噪比：4Ω定阻输出时≥93dB，200V定压输出时≥94dB；  ▲13.以上7～12条性能参数需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根据SJ/T10406-2016声频功率放大器通用技术条件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原件备查） | 1 | 台 |
| **32** | 主/备功放自动切换器 | 1.能自动发现声频功放故障并在“主功放”和“ 备用功放”之间实现自动切换； 2.具有4个完全相同的独立通道，每个通道均能完成主/备功放之自动检测与切换； 3.兼有手动主/备切换之功能； 4.具四主一备功能：设备连接四台主功放，同时在通道1连接一台备功放；当每个通道主功放出现故障时都可自动调用该备功放； 5.通道1具有优先调用功能，即在四主一备功能模式下，通道1的主功放出现故障时，会将其他通道调用的备功放强行调回通道1使用； 6.当主功放出现故障时，由主功放切换到备功放的切换时间≤200ms； 7.通道工作容量 100V/10A（音频信号）； 8.功放增益要求 >20dB； 9.输入检测电压阀值 <500mV； 10.检测信号输出电压 20mV-50mV； 11.通道检测时间 ≤40ms； ▲12.以上第4-6项提供满足该功能检测合格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原件备查） | 1 | 台 |
| **33** | 纯后级广播功放 | 1.3U标准机柜设 计，工业级面板，两边延伸拉手，适用于机柜或桌面安装； 2.自带一键开关按钮、一个音量调节旋钮，控制线路音量； 3.输出短路保护并示警，自带≥5个LED指示灯，通过指示灯实时了解功放工作状态，指示灯状态有：“电源”,“削顶”,“信号”,“保护”和“超温”； 4.支持≥1路XLR插口音源输入，≥1路6.35mm 插口音源输入，≥1路XLR插口音源输出，≥1路 6.35mm 插口音源输出，可环接至下一台功放音频输入接口； 5.100伏, 200伏 ≥2000W定压输出和4欧平衡输出（不接地）；  6.失真限制的功率输出：4Ω定阻输出时≥2400W，200V定压输出时≥2400W；  7.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65Hz～≥20000Hz,；  8.最小源电动势：≤1.05V； 9.正常工作条件下总谐波失真：4Ω定阻输出时≤0.14%，200V定压输出时≤0.34%；  10.宽带信噪比：4Ω定阻输出时≥89dB，200V定压输出时≥87dB；  11.A计权信噪比：4Ω定阻输出时≥95dB，200V定压输出时≥91dB； | 1 | 台 |

## 系统2.机房网络系统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2.机房网络系统** | | | | |
| **序号** | **产品名 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校园网** | | | | |
| **1** | 核心交换机 | 1.业务插槽数≥3，交换容量≥168Tbps，包转发率≥36000Mpps；  2.主控引擎模块≥2，满足1+1冗余。主控槽位与业务槽位宽度相同的全宽槽位，提供更好的扩展性和可靠性；  3.电源模块冗余，主控交换卡、电源、接口模块、风扇、网板等关键部件可热插拔；  4.支持Portal、MAC、802.1x等多种接入认证方式；  5.双引擎快速倒换，主备切换时候板内转发无丢包；支持NSF/GR for OSFP/BGP/IS-IS；支持热补丁功能，可在线进行补丁升级；支持BFD，BFD for VRRP/BGP/IS-IS/OSPF/RSVP/LDP/RIP/静态路由，BFD收敛时间<50ms  6.▲支持 40G 跟 100G 端口切换，切换后流量正常转发，无丢包。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7.MAC表≥1M，学习速率≥130K/S，IPv4 FIB表项≥3M，IPv6 FIB表项≥1M， ARP表≥256K  8.支持多虚一技术(N:1)，要求N≥4，支持一虚多技术（1:N）要求N≥9，支持多虚一技术和一虚多技术的配合使用。  9.支持VxLAN二层交换、VxLAN 网关功能；  10.支持sFlow、Netstream流量统计和分析功能；  11.▲支持10G EPON 功能，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12.▲支持多业务融合板卡，与设备紧耦合无需外部连线，支持部署Windows Server，实现软件与设备一体化部署，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13.▲内置智能管理功能，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升级，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14.支持IEEE 802.1ae(Macsec)介质访问控制安全技术;  15.配置要求：单台配置2个主控模块，双电源模块；千兆电口≥24个，千兆光口≥68个，万兆光口≥4个。 | 1 | 台 |
| **2** | 防火墙 | 1.单台设备网络层吞吐量≥4Gbps, 应用层吞吐量≥1 Gbps，并发连接数≥100万，≥2个千兆光接口，≥6个千兆电接口， 3年售后和硬件维保服务； 2.产品支持应用控制策略失效策略检查功能，检测策略可能失效的情况，如规则内容存在冲突、规则生效时间过期、规则超长时间未有匹配等情况；支持应用控制策略模拟匹配功能，支持输入源目的IP、端口、协议五元组信息，模拟策略匹配方式，给出最可能的匹配结果，方便排查故障及设备部署前的调试，支持模拟匹配访问时间自定义；（需提供上述功能截图证明） 3.产品支持高级威胁事件分析，并展示热点事件详情，如全网威胁情报、高级黑客、持续性攻击、网站存在后门（webshell）、黑链、感染流行僵尸网络、大面积病毒感染、外发攻击等，并将高危事件推送到运维管理员手机微信端进行预警； 4.产品支持对不少于9880种应用的识别和控制，应用类型包括游戏、购物、图书百科、工作招聘、P2P下载、聊天工具、旅游出行、股票软件等类型应用进行检测与控制；（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5.产品支持基于地域维度设置流控策略，实现多区域流量批量快速管控功能；所投产品必须提供具备CMA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关于“国家/地域的流量管理”功能项的产品检测报告；（需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关键页复印件） 6.产品支持僵尸主机检测功能，产品预定义特征库超过110万种，可识别主机的异常外联行为；（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7.产品支持用户账号全生命周期保护功能，包括用户账号多余入口检测、用户账号弱口令检测、用户账号暴力破解检测、失陷账号检测，防止因账号被暴力破解导致的非法提权情况发生；（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8. ▲产品支持CC攻击防护功能，为保障CC攻击的检测效果，所投产品必须提供具备CMA（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关于“CC攻击防护”功能项的产品检测报告。（需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关键页复印件） | 1 | 台 |
| **3** | 上网行为管理 | 1. 标准1U机架设备,接口≥4个千兆电口，硬盘≥128G SSD，网络吞吐量≥3Gb带宽性能≥200Mb，最大并发连接数≥80000,每秒新建连接数≥1600,支持用户规模≥800人，配置单电源。 2. 支持PPS异常、丢包异常、ARP异常、内网DOS攻击等异常情况实时监测，显示每日异常事件个数及情况。 3. 支持终端调用管理员指 定脚本/程序以满足个性化检查要求，比如检测系统更新是否开启、开放端口、已安装程序列表、终端发通知等。 4. 支持通过抑制P2P的上行流量，来减缓P2P的下行流量，从而解决网络出口在做流控后仍然压力较大的问题。 5. 基于“流量”、“流速”、“时长”设置配额，当配额耗尽后，将用户加入到指 定的流控黑名单惩罚通道中。 6. 多终端自动绑定：同一个账号，支持与指 定数量的多个终端进行自动绑定。 7. 支持二维码认证，管理员扫描访客的二维码后对其网络访问授权。 8. ▲产品支持泄密追溯分析功能，为保障泄密追溯分析效果，所投产品必须提供具备CMA（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关于“泄密追溯分析功能”功能项的产品检测报告。 9. 提供图形化排障工具，便于管理员排查策略错误等故障。 10. ▲产品支持网络故障排查功能，为保障网络故障排查效果，所投产品必须提供具备CMA（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关于“网络故障排查功能”功能项的产品检测报告。 11. 支持对终端上U盘和移动硬盘接入设置可读写、拒绝、可读、告警。 | 1 | 台 |
| **4** | 24口千兆交换机 | 1. 性能：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92Mpps； 2.接口类型：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4个，1000 Base-X SFP光口≥4个； 3.支持最多9台设备虚拟化，统一IP地址管理； 4.支持802.1Q (最大4K个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IP子网的VLAN、MAC的VLAN； 5.支持静态路由、RIP、支持IPv6静态路由、双协议栈； 6.支持STP/RSTP/MSTP； 7.支持Diff-Serv QoS、WRR/HQ-WRR等队列调度机制、802.1p、DSCP优先级映射； 8.支持二层、三层、四层ACL、支持IPv4、IPv6 ACL、支持VLAN ACL； 9.支持IP＋MAC+PORT+VLAN绑定、SAVI 源地址有效性验证、防Ddos攻击、CPU防攻击 | 35 | 台 |
| **5** | 24口POE交换机 | 1. 性能：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92Mpps； 2.接口类型：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4个，1000 Base-X SFP光口≥4个； 3.支持POE+功能，POE供电功率≥370W； 4.支持最多9台设备虚拟化，统一IP地址管理； 5.支持802.1Q (最大4K个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IP子网的VLAN、MAC的VLAN； 6.支持静态路由、RIP、支持IPv6静态路由、双协议栈； 7.支持STP/RSTP/MSTP； 8.支持Diff-Serv QoS、WRR/HQ-WRR等队列调度机制、802.1p、DSCP优先级映射； 9.支持二层、三层、四层ACL、支持IPv4、IPv6 ACL、支持VLAN ACL； 10.支持IP＋MAC+PORT+VLAN绑定、SAVI 源地址有效性验证、防Ddos攻击、CPU防攻击； | 10 | 台 |
| **6** | 8口POE交换机 | 1. 性能：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72Mpps； 2.接口类型：≥8\*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1000 Base-X SFP光口； 3.支持POE+；POE供电功率≥125W； 4.支持最多9台设备虚拟化，统一IP地址管理； 5.支持802.1Q (最大4K个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IP子网的VLAN、MAC的VLAN； 6.支持静态路由、RIP、支持IPv6静态路由、双协议栈； 7.支持STP/RSTP/MSTP； 8.支持Diff-Serv QoS、WRR/HQ-WRR等队列调度机制、802.1p、DSCP优先级映射； 9.支持二层、三层、四层ACL、支持IPv4、IPv6 ACL、支持VLAN ACL； 10.支持IP＋MAC+PORT+VLAN绑定、SAVI 源地址有效性验证、防Ddos攻击、CPU防攻击； | 2 | 台 |
| **7** | 光模块 |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 80 | 个 |
| **8** | 无线控制器 | 1. 配置≥8个光电复用口，≥2个万兆光口，≥1个console口；可插拔电源，配置1+1冗余可插拔电源； 2.最大管理AP数≥512（不区分墙体ap和放装AP）；实际配置≥128个无线AP管理授权； 3.支持无线控制器虚拟化；支持将多台AC虚拟化为一台，对外呈现一台虚拟AC，所有配置自动同步到虚拟组中的所有AC，对外提供统一的管理界面以及IP地址； 4. ▲AC控制器所装软件系统支持802.11k/v/r快速漫游协议，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颁发的测试报告证明； 5.AC控制器所装软件系统支持零漫游功能，终端在AP之间移动，反复发生漫游时，终端PING包不丢包； 6.在双频模式下,优先引导用户使用5Ghz频段； 7.能针对单一用户及用户群组进行上、下行带宽独立限制；支持智能业务感知，直接基于以太网协议报文的七层特征，根据具体应用中报文的特征库进行识别，进行完全的限制； 8.提供用户二层隔离功能，支持802.1Q的VLAN协议； 9.支持不同SSID采用不同转发模式(集中转发与本地转发)，灵活组网； 10.支持802.1X、Portal、MAC认证；支持远程Portal认证，支持远程独立服务器模式；支持基于SSID、AP的Portal页面推送。 | 1 | 套 |
| **9** | 无线AP | 1.采用整机双频4流设 计，可同时工作在802.11a/b/g/n/ac/ac wave2/ax模式；  2.所有射频都支持MU-MIMO；整机协商速率≥1.775Gbps；  3.接口≥1个10/100/1000Mbps(RJ45)；  4.内置蓝牙5.0/RFID，支持通过软件切换，实现对BLE/RFID不同协议的IOT扩展功能；  5.多媒体点播性能（测试仪模拟），每终端⾄少2Mbps 吞吐量，整机可支持≥350终端同时流畅点播，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颁发的测试报告证明；  6.整机吞吐量 5GHz 射频 10 个终端，2.4GHz 射频 5 个终端，整机最大吞吐≥1Gbps，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颁发的测试报告证明；  7.5GHz 射频 Wi-Fi 6 单⽤户性能80MHz上下行流终端，性能测试≥950Mbps，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颁发的测试报告证明；  8.整机接入用户规格1024。 | 59 | 台 |
| **10** | 面板AP | 1.采用整机双频4流设 计，可同时工作在802.11a/b/g/n/ac/ac wave2/ax模式；  2.整机协商速率≥1.775Gbps，其中5G射频速率≥1.2G，2.4G速率≥0.575；  3.支持86盒、壁挂安装方式；  4.端口≥1个10/100/1000Mbps(RJ45)上行千兆接口；≥4个10/100/1000Mbps(RJ45)下行千兆接口；≥2个10/100/1000Mbps(RJ45)透传口；  5.内置蓝牙5.0，支持通过软件切换，实现对BLE/RFID不同协议的IOT扩展功能，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颁发的测试报告证明；  6.整机接入用户规格1024。 | 64 | 台 |
| **11** | 8路KVM | VGA+UBS,分辨率1280\*1024，标准19寸机架式，切换方式OSD菜单、按键、热键，兼容各厂商设备系统； | 1 | 套 |
| **（2）智能化专网** | | | | |
| **12** | 核心交换机 | 1.机型：机箱式多插槽交换机；  2.业务槽位数：≥3；  3.性能：交换能力≥48Tbps，转发率≥16800Mpps；  4.支持主控：支持主控模块冗余，主控冗余时模块间支持状态化故障切换；  5.可靠性：支持虚拟化背板堆叠，即多台设备可以统一界面管理；  6.支持L3 MPLS VPN、支持L2 VPN: VLL、支持分层VPLS、支持LDP协议；  7.实配支持静态路由、动态路由：OSPF、BGP、IS-IS，路由条目数≥128000；  8.支持IPv4/IPv6双协议栈,支持多种隧道技术，支持IPv4/IPv6的组播技术；  9.支持802.1x/mac/Portal/Radius/Tacacs+认证；  10.支持防火墙业务板卡、无线控制业务板卡扩展；  11.本次配置：单主控、双电源、千兆电口≥24个，千兆光口≥24个，万兆光口≥8个。 | 1 | 台 |
| **13** | 24口POE交换机 | 1.性能：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92Mpps； 2.接口类型：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4个，1000 Base-X SFP光口≥4个； 3.支持POE+功能，POE供电功率≥370W； 4.支持最多9台设备虚拟化，统一IP地址管理； 5.支持802.1Q (最大4K个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IP子网的VLAN、MAC的VLAN； 6.支持静态路由、RIP、支持IPv6静态路由、双协议栈； 7.支持STP/RSTP/MSTP； 8.支持Diff-Serv QoS、WRR/HQ-WRR等队列调度机制、802.1p、DSCP优先级映射； 9.支持二层、三层、四层ACL、支持IPv4、IPv6 ACL、支持VLAN ACL； 10.支持IP＋MAC+PORT+VLAN绑定、SAVI 源地址有效性验证、防Ddos攻击、CPU防攻击； | 20 | 台 |
| **14** | 8口POE交换机 | 1. 性能：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72Mpps； 2.接口类型：≥8\*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1000 Base-X SFP光口； 3.支持POE+；POE供电功率≥125W； 4.支持最多9台设备虚拟化，统一IP地址管理； 5.支持802.1Q (最大4K个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IP子网的VLAN、MAC的VLAN； 6.支持静态路由、RIP、支持IPv6静态路由、双协议栈； 7.支持STP/RSTP/MSTP；   8.支持Diff-Serv QoS、WRR/HQ-WRR等队列调度机制、802.1p、DSCP优先级映射； 9.支持二层、三层、四层ACL、支持IPv4、IPv6 ACL、支持VLAN ACL； 10.支持IP＋MAC+PORT+VLAN绑定、SAVI 源地址有效性验证、防Ddos攻击、CPU防攻击； | 6 | 台 |
| **15** | 千兆单模模块 |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 40 | 个 |
| **16** | 万兆单模模块 | SFP+ 万兆模块(1310nm,10km,LC)。 | 4 | 个 |
| **（3）校园广播专网** | | | | |
| **17** | 汇聚交换机 | 1.整机交换容量≥7.56Tbps，包转发能力≥396Mpps，整机支持≥24个千兆电口（8个combo口），≥4个万兆SFP+口 ，万兆端口均固化，万兆端口支持千兆自适应，配置上述端口后；  2.▲配置上述端口后，至少余下≥1个业务插槽；为了节约机房空间，设备高度小于等于1U；支持配置防火墙模块，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测评机构出具的功能测试报告（为保证权威性，要求测评机构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防火墙插卡获得我国权威认证机构颁发的《IT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EAL4增强级》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提供EAL4+试验报告证明；  3.支持二层VxLAN，支持三层VxLAN；  4.支持可插拔双电源，支持可插拔双风扇，风扇支持端口侧/端口侧出风；实配双电源双风扇；  5.MAC地址表≥64K，路由表容量≥32K；ARP容量≥32K；  6.支持MPLS、L2VPN、L3VPN、VPLS、MCE；  7.支持通过标准以太端口进行堆叠，最大堆叠台数≥9台；  8.支持基于端口的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支持基于MAC的VLAN；最大VLAN数(不是VLAN ID) ≥4094；  9.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 V1/V2、OSPF、BGP；支持IPv6静态路由、RIPng、OSPFv3、BGP4+；  10.支持OPENFLOW 1.3标准，支持普通模式和Openflow 模式切换；  11.支持SNMP V1/V2/V3、RMON、SSHV2；  12.为了避免强雷雨天气，设备遭受雷击损坏。要求设备端口具备10KV抗雷击；  13.▲内置智能管理功能，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及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智能升级，提供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 1 | 台 |
| **18** | 24口接入交换机 | 1.性能：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92Mpps； 2.接口类型：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4个，1000 Base-X SFP光口≥4个； 3.支持最多9台设备虚拟化，统一IP地址管理； 4.支持802.1Q (最大4K个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IP子网的VLAN、MAC的VLAN； 5.支持静态路由、RIP、支持IPv6静态路由、双协议栈； 6.支持STP/RSTP/MSTP； 7.支持Diff-Serv QoS、WRR/HQ-WRR等队列调度机制、802.1p、DSCP优先级映射； 8.支持二层、三层、四层ACL、支持IPv4、IPv6 ACL、支持VLAN ACL； 9.支持IP＋MAC+PORT+VLAN绑定、SAVI 源地址有效性验证、防Ddos攻击、CPU防攻击 | 4 | 台 |
| **19** | 8口接入交换机 | 1.性能：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72Mpps； 2.接口类型：≥8\*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1000 Base-X SFP光口； 3.支持最多9台设备虚拟化，统一IP地址管理； 4.支持802.1Q (最大4K个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IP子网的VLAN、MAC的VLAN； 5.支持静态路由、RIP、支持IPv6静态路由、双协议栈； 6.支持STP/RSTP/MSTP； 7.支持Diff-Serv QoS、WRR/HQ-WRR等队列调度机制、802.1p、DSCP优先级映射； 8.支持二层、三层、-四层ACL、支持IPv4、IPv6 ACL、支持VLAN ACL； 9.支持IP＋MAC+PORT+VLAN绑定、SAVI 源地址有效性验证、防Ddos攻击、CPU防攻击； | 4 | 台 |
| **20** | 千兆单模模块 |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 16 | 个 |
| **（4）安装辅材** | | | | |
| **21** | 安装辅材 | 符合国标 | 1 | 项 |

## 系统3.监控安防系统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3.监控安防系统** | | | | |
| **序号** | **产品名 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400万智能警戒摄像机 | 1.最大分辨率和帧率≥2560x1440@25fps；视频压缩标准需支持H.265/H.264/MJPEG； 2.传感器靶面尺寸需≥1/2.7英寸，内置GPU芯片； 3.最低照度彩色：≤0.001 lx，黑白:≤0.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11级； 4.需具有白光补光、混合补光模式，在仅开启白光灯进行补光时，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支持自动和手动亮度调节模式，当在自动模式下补光灯开启时，样机可根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补光灯亮度（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5.需具备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功能，报警检测目标可设置为人体、车辆、人体和车辆三种类别（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6.需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10种，报警音量及重复次数可设置； 7.需具有≥1个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1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1对报警输入输出接口，≥1个内置麦克风，≥1个内置扬声器； 8.外壳防护等级≥IP67； 9.需支持DC12V/POE供电，且在≥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 33 | 台 |
| 枪机支架 | 壁挂支架。 | 33 | 台 |
| **2** | 400万全彩网络枪机 | 1.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2.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x； 3.内置暖白光补光灯； 4.补光距离≥60米； 5.动态范围≥106dB； 6.信噪比≥62dB； 7.防尘防水等级≥IP67； 8.需支持DC12V供电/POE供电，且在≥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 104 | 台 |
| 枪机支架 | 壁挂支架。 | 104 | 台 |
| **3** | 400万全彩网络半球 | 1.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2.在白光灯关闭的情况下：≤0.0005lx，能基本分辨被摄目标的轮廓特征和色彩； 3.最大亮度鉴别等级≥11级； 4.白光摄像机在≥30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 5.彩色模式下，当环境照度低于一定值时，样机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样机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6.最大分辨率≥2560x1440；在≥2560x1440@25fps下，清晰度≥1400TVL； 7.摄像机应能在≥DC（12±25%）V范围内正常工作，支持POE供电； 8.防尘防水等级≥IP66。 | 58 | 台 |
| **4** | 电梯专用摄像机 | 1.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2.最低照度彩色≤0.01lx，黑白≤0.001lx； 3.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H.264或H.265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1/2； 4.需具有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徘徊、人员聚集、快速移动、物品遗留、停车智能行为分析功能； 5.支持SD卡热插拔，最大支持≥128GB SD卡； 6.具有≥1个RJ45网络接口，≥1个音频输入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1个报警输入接口，≥1个报警输出接口； 7.支持PoE供电； 8.机械碰撞防护等级应符合≥IK10的规定。 | 1 | 台 |
| **5** | 智能全景球机 | ▲1.内置3个镜头，可输出全景、细节两路视频图像，其中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纵向拼接偏差像素不大于4个像素点，全景水平视场角不低于180°；（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2.在彩色模式下，当照度降低至一定值时，样机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3.视频输出支持全景≥3840×1080@25fps，细节≥2560×1440@25fps； 4.细节镜头不低于23倍光学变倍 ； 5.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Lux，黑白≤0.0001Lux； 6.全景、细节白光补光距离可达≥30m，细节红外补光距离可达≥200m； 7.可用自动拼接工具进行全景拼接效果调整，并且可以调整拼接距离；（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8.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360°/S，垂直速度不小于60°/S，云台定位精度为±0.1°； 9.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不小于-20°~90° ； 10.当监控画面中有目标触发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等报警事件时，设备可发出闪光灯报警、声音报警 ； 11.支持定位联动功能，在全景视频图像中点击或者框选任意区域后，细节视频图像可将该区域处于视频图像中央，标定点数量不小于6个，且标定用时不大于1s ； 12.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0℃-70℃，支持IP67,支持6kV防浪涌 。 | 3 | 台 |
| 球机支架 | 壁挂支架。 | 3 | 台 |
| **6** | 低空全景拼接摄像机 | 1.摄像机内置不少于3个镜头，可输出至少一路全景视频和一路细节视频，其中全景路内置不少于2个镜头，细节路内置1个镜头；  2.细节通道内置镜头，支持不小于25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147mm； 3.全景路视频图像分辨率不小于3840 × 1080，细节路视频图像分辨率不小于2560x1440； 4.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 ▲5.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拼接偏差像素不大于4个像素，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不小于192°；（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6.具备闪光灯警戒功能，可设置闪光灯闪烁时间（1-300），闪烁频率（高、中、低、常亮），亮度（1-100），当监控画面中有目标触发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等报警事件时，可联动白光灯闪烁进行报警； ▲7.摄像机可在预览画面及抓拍图片中叠加人员和车辆的移动轨迹，轨迹颜色支持红色、黄色、蓝色、绿色、及紫色，轨迹末尾具有一个方向箭头，指向目标离开的方向，抓拍图片大小不大于500KB；（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8.摄像机具备AR标签管理功能，可对监控区域的常规点位、卡口点位、人脸点位、重点道路等进行标签标注，最多可添加≥500个标签；（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9.摄像机具备AR标签抖动漂移功能，当设备云台明显抖动、转动、或进行镜头变倍时，标签应跟随标定的目标物移动，并在画面中与目标物保持相对静止； 10.摄像机具备AR标签联动查看功能，选中标签并将标签置于屏幕中心位置进行显示，可通过点击视频画面中的标签查看标签内容并对标签关联的摄像机视频进行预览，并可通过点击摄像机预览窗口进行放大窗口操作； 11.开启混合目标检测模式后，设备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及抓拍；可最多同时对监控画面中100个目标进行检测、框选提示并抓拍图片； 12.开启混合目标检测模式后，设备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抓拍，可支持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 | 1 | 台 |
| 全景拼接摄像机支架 | 壁挂支架。 | 1 | 台 |
| **7** | 电梯专用无线网桥 | 1.5.8G电梯网桥，802.11ac制式； 2.成对包装，距离≥500米； 3.≥3网口设 计，支持路由功能； 4.定向天线。 | 1 | 套 |
| **8** | 55寸LCD拼接屏 | 1.尺寸：≥55英寸；分辨率：≥1920x1080； 2.视角：178°(水平)/ 178°(垂直)； 3.对比度：≥1000:1；亮度：≥500cd/㎡；物理拼缝：≤3.5mm； 4.不少于以下输入接口：HDMI × 1, DVI × 1, VGA × 1, CVBS × 1, USB × 1； 5.功耗：≤ 185 W； 6.电源要求：AC 100-240V～, 50/60Hz； 7.工作温度和湿度：0℃～40℃，10%～90% RH（无冷凝水）。 | 9 | 台 |
| **9** | 拼接屏支架 | 前维护壁挂支架。 | 9 | 个 |
| **10** | 解码器 | 1.最新的安防专用编解码芯片，专为H.265标准及4K超高清编解码而设 计，产品采用嵌入式LINUX架构，4路HDMI信号输入，10路HDMI输出，保障系统的稳定运行；  2.采用模块化设 计，可以在大型、超大型数字安防监控系统中实现解码、编码、拼接、分割、画中画、漫游等功能，为工程项目最大程序解决大数据数字化监控系统提供解码上墙及多信号输入编码等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  3.设备采用全铝标准机箱，结构上大气美观可靠，散热性结构化好；  4.解码标准： H.265、H.264、MPEG4/2、MJPEG等；  5.接口标准：单模块视频输出，1个HDMI2.0输出3840×2160@60fps，1个HDMI2.0输出1080P@60fps，单路解码能力：1路4K/4路1080P/8路720P/16路D1视频解码。 | 1 | 台 |
| **11** | 电视机 | 尺寸≥60寸，LED背光源，A规屏，分辨率:3840×2160，亮度：500cd/m2，对比度：6000:1，响应时间：3ms，色彩度：10bit，视角：178°，色彩饱和度：92％，OSD语言： 英文/中文，电源： 100 ~240 VAC， 50/60 Hz，功耗 ≤ 240 W。 | 1 | 台 |
| **12** | 电脑 | 1.技术路线：Intel； 2.CPU：≥i5 10代； 3.内存：≥8GB； 4.硬盘：≥128GB SATA SSD +≥1TB SATA HDD； 5.显示器：≥21.5英寸。 | 2 | 台 |
| **13** | 磁盘阵列存储 | 1.服务器配置：≥1颗64位多核处理器，≥4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128GSSD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2个SSD作为缓存盘），支持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 2.配置≥2个千兆网口，可增扩≥6个千兆网口，或可增扩≥4个万兆网口或≥6个HDMI接口或≥4个SAS3.0接口； 3.可接入硬盘≥48块，支持SATA和SAS混插，支持不同品 牌的硬盘混插；并支持≥12级扩展柜级联扩展；可支持≥12GB SAS扩展口；内含≥48块8T的企业级硬盘； 4.能接入并存储≥2048Mbps视频图像，同时转发≥2048Mbps的视频图像，同时下载≥2048Mbps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600Mbps的视频图像；在转发模式下，可进行≥4096路2Mbps视频码流转发；在总带宽不变的情况下，接入、转发、回放间的性能值可自由调整； 5.支持对同一前端不同时刻，以及不同前端同一时刻，或者不同前端不同时刻的多段录像合并下载； 6.支持≥700Mbps图片并发输入，同时≥700Mbps图片并发输出； ▲7.支持HLS协议，客户端可以进行全帧索引回放，并支持客户端下载视频文件；（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8.存储业务模块可存放在不同容器中，一个业务模块发生故障时，不影响其它业务模块，系统可自动重启业务模块并恢复原有业务；设备可支持3~6个容器；（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9.当开启智能录像时，样机可根据前端接入路数、存储周期、码率等参数，自动选择N+M冗余级别较高的数据保护方式；（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10.录像报表生成功能检验，可生成EXCEL录像报表文件，文件信息包括录像读/写状态，起始、结束时间； 11.可将损坏RAID按照RAID损坏等级进行重构。 | 2 | 台 |
| **14** | 平台服务器 | 1.2U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CPU：1颗Xeon® Silver 4210（10核，2.2GHz）；内存：32G\*2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硬盘：4块600G 10K 2.5寸 SAS硬盘； 2.阵列卡：SAS\_HBA卡, 支持RAID 0/1/10； 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网口：2个千兆电口； 3.其他接口：1个RJ45管理接口，4个USB 3.0接口，1个VGA接口； 4.电源：标配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 | 1 | 台 |
| **15** | 教育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 综合安防管理平台，通过接入视频监控、入侵报警、一卡通、停车场、动环等系统的设备，获取边缘节点数据，实现安防信息化集成与联动。以电子地图为载体，融合各系统能力实现丰富的智能应用。该平台适用于全行业通用综合安防业务，对各系统资源进行了整合和集中管理，实现统一部署、统一配置、统一管理和统一调度。 | 1 | 套 |
| **16** | 硬盘录像机 | 1.支持≥8路H.264、H.265混合接入，≥4个硬盘接口，内置≥4块4T硬盘； ▲2.支持在视频预览画面查看实时预警面板，包括：事件名 称、事件触发时间、人脸抓图，针对人脸比对同时显示姓名、相似度，针对车辆报警同时显示车牌；针对人体和车辆目标，可分别显示出“人体”、“车辆” ；（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3.抓图配置：设备可以在预览界面随意选择一个或多个通道，在预警面板实时展示此通道的目标抓拍信息；（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4.设备的视频输出口HDMI1、HDMI2和VGA1、VGA2均可以显示系统主菜单； 5.同屏预览：支持活动目标与实时预览同屏显示；实时预览的同时可以提取视频画面中的活动目标，可显示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图片，点击图片可即时回放相关录像； 6.设备的视频输出口HDMI1、HDMI2和VGA1、VGA2均可以显示系统主菜单； 7.可获取样机网卡吞吐量、MTU（最大传输单元）、网络接入带宽、网络输出带宽等信息，并支持图形化显示发送速率、接收速率； 8.网络状态检测：支持网络延时、丢包测试，支持网络抓包备份； 9.网络资源统计：可实时查看设备IP通道接入、远程预览、远程回放及下载、网络接收剩余、网络发送剩余带宽； 10.100万人脸抓拍库（存储于硬盘中）下，以图搜图检索响应时间≤3秒； 11.正脸单人单次通过检测区域，100人次人脸正确检出数≥99次； 12.支持陌生人报警，人脸比对报警推送消息至手机APP，可通过手机APP查看陌生人抓拍图片并回放报警关联录像。 | 1 | 台 |
| **17** | 测温设备 | 1.热成像：分辨率：≥160×120；  2.可见光：分辨率：≥2688×1520； 3.可将视频图像存储至SD卡或客户端，支持SD卡热插拔，最大支持512GB SD卡； 4.在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2688\*1520、帧率设置为50fps、码率4Mbps时，网络协议为UDP、最短时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130ms； 5.热成像输出分辨率（1920\*1080、1280\*720、704\*576、640\*512、384\*288、352\*288）； 6.支持测温屏蔽区域设置功能，对设置的区域不进行测温； 7.设备支持高温报警功能，当检测到目标体温高于警示温度值时，人脸框及温度示数呈现红色、语音提示、并可选支持报警触发白光闪烁，警示温度值可设置； 8.双光融合功能：支持热成像和可见光双通道融合预览，并可在可见光视频图像上的相同比例位置处叠加热成像测温信息； 9.当有目标发出高温报警，可联动抓图并上传至客户端软件，抓拍图片包括可见光和热成像图片，并叠加人脸框及对应的测温数据； 10.支持≥1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 11.支持≥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 12.电源电压在DC12V±15%范围内变化时，能正常工作；支持POE供电； 13.外壳防护等级：IP67。 | 1 | 个 |
| **18** | 人脸门禁考勤机 | 1.操作系统：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 2.屏幕参数：≥ 7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9:16，屏幕分辨率≥600\*1024； 3.摄像头参数：采用宽动态≥200万双目摄像头； 4.存储容量：本地支持≥10000人脸库、≥50000张卡，≥15万条事件记录； 5.认证方式：支持人脸、刷卡（Mifare卡/IC卡、手机NFC卡、CPU卡序列号、身份证卡序列号）、密码认证方式，可外接身份证、指纹、蓝牙、二维码功能模块； 6.人脸识别：采用深度学习算法，支持单人或多人识别功能；支持照片、视频防假；1:N人脸识别速度≤0.2s，人脸验证准确率≥99%； 7.应能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可在强光、逆光、暗光环境条件的人脸识别；在无可见光补光及低照度环境下实现全彩图输出预览图像；应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头模、3D 模型攻击应能防伪；（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8.设备接入系统平台后应能支持视频联动报警功能；未授权人员刷人脸时，设备应能支持抓拍图片并实时上报平台预警；系统应具有应急开启的方法，如设备支持接入消防应急信号联动开门； 根据设定事件的联动关系，当检测到该事件发生时，应能触发对应的动作；（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9.不少于以下硬件接口：LAN\*1、RS485\*1、Wiegand \* 1(支持双向)、typeC类型USB接口\*1、电锁\*1、门磁\*1、报警输入\*2、报警输出\*1、开门按钮\*1、SD卡槽\*1（最大支持512GB）、3.5mm音频输出接口\*1； 10.使用环境：IP65，室内外环境； 11.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12.工作电压： DC12V~24V/2A。 | 1 | 台 |
| **19** | 自动升降柱 | 1.柱体壁厚：6mm； 2.升降高度：600mm； 3.升/降时间：3S±0.2； 4.警示方式：LED指示灯/3M反光带； 5.负载功率：1200W； 6.柱体材质：304不锈钢； 7.控制方式：控制盒/遥控器； 8.动力电压：AC220V； 9.防护等级：IP68； 10.柱体直径：220±3mm。 | 10 | 个 |
| **20** | 升降柱控制盒 | 1.工作电源：AC220V； 2.工作温度：-20℃~+50℃； 3.遥控频率：433.92Mhz； 4.应急方式：后备电源控制电磁阀释放； 5.控制方式：手动、遥控； 6.控制数量：最多能控制≥6台中速升降柱。 | 2 | 个 |
| **21** | 升降柱挖沟及辅材 | 线管线材及人工挖沟。 | 10 | 个 |
| **22** | 电子巡更系统 | 感应式智能巡检系统；  防水：水密封设 计，完全防水，可在水中使用；省电：不用充电，实测可读70万条以上记录； 可靠： Flash存储，数据可靠，超大容量，3万条记录； 易用：不用接触，感应距离5～10厘米，巡检点卡可埋入水泥中，防止破坏，巡更点≥15个点。 | 1 | 套 |
| **23** | 安装辅材 | 符合国标 | 1 | 项 |

## 系统4.中考标准化考场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 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中考半球摄像机 | 1.200万 1/2.7”CMOS 红外半球网络摄像机； 2.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3.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30 m； 4.最低照度: 彩色：≤0.01 Lux； 5.宽动态: ≥120 dB； 6.最大图像尺寸: ≥1920 × 1080； 7.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H.265/H.264； 8.网络存储: 支持NAS，支持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卡（最大≥256 GB）； 9.音频: 1路输入（Line in），1路输出（Line out）； 10.网络: 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11.电源输出: DC12 V，100 mA，可用于拾音器供电； 12.供电方式: DC：12 V ± 25%，支持POE供电。 | 50 | 台 |
| **2** | 中考枪型摄像机 | 1.200万 1/2.7”CMOS 红外枪型网络摄像机； 2.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3.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30 m； 4.最低照度: 彩色：≤0.01 Lux； 5.宽动态: ≥120 dB； 6.最大图像尺寸: ≥1920 × 1080； 7.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H.265/H.264； 8.网络存储: 支持NAS，支持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卡（最大≥256 GB）； 9.音频: 1路输入（Line in），1路输出（Line out）； 10.网络: 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11.电源输出: DC12 V，100 mA，可用于拾音器供电； 12.供电方式: DC：12 V ± 25%，支持POE供电。 | 30 | 台 |
| **3** | 考场监控服务器 | 1.2U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2.CPU：≥1颗处理器，核数≥10核，主频≥2.2GHz； 3.内存：≥64G DDR4，≥16根内存插槽； 4.硬盘：≥2块600G 10K 2.5寸 SAS硬盘； 5.阵列卡：SAS\_HBA卡, 支持RAID 0/1/10； 6.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7.不少于以下网口：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 8.电源：标配550W（1+1）CRPS冗余电源。 | 1 | 台 |
| **4** | 手持金属探测仪 | 1.操作简单，配备皮套，方便携带； 2.具备充电功能，充电时间为4-6小时 3.当电压不够时，指示灯不亮或一直报警； 4.有声光和振动报警双重提示方式； 5.首款采用自动复位功能开关来切换灵敏度，从而实现了即可以探测大件物品(排除小件物品)，也可以探测很小的金属物品； 6.具有灵敏度可调功能； | 50 | 把 |
| **5** | 信号屏弊器 | 1.操作简单，配备皮套，方便携带； 2.具备充电功能，充电时间为4-6小时  3.当电压不够时，指示灯不亮或一直报警； 4.有声光和振动报警双重提示方式； 5.首款采用自动复位功能开关来切换灵敏度，从而实现了即可以探测大件物品(排除小件物品)，也可以探测很小的金属物品； 6.具有灵敏度可调功能； | 50 | 个 |
| **6** | UPS不间断电源 | 1.三进三出智能型高频在线式UPS，支持380/400/415V,50/60Hz电网体系，提供最佳的供电质量与负载保护； 2.整流器采用IGBT，具有PFC功能，输入功率因数高达0.99，输入谐波电流小于3%，整机效率≥94%，绿色环保，高效节能； 3.输入频率范围40～70HZ； 4.输出电压范围：（380/400/415）VAC±1%（稳态负载）； 5.输入功率因数：>0.99； 6.输出频率范围：50/60Hz±0.02%； ▲7.具备电池冷启动、启动指示灯和LBS（双路电源同步跟踪系统），提供实物图证明文件； 8.UPS主机需具备电池自检功能，并提供电池自检操作详细步骤； 9.超宽的直流电压输入范围，标准配置±192VDC（32节电池），系统可设置±180VDC～±264VDC(30～44节)电池，方便客户选配电池。未来遭遇个别电池故障需要维护、更换时, 可灵活调节电池节数； ▲10.保证电池组的可靠充电，并可进行充电功率1～15%的设置（提供证明文件安装时现场需验证）； 11.因机器尺寸不超过：425mm（宽）×780mm（深）×1200mm（高）； 12.标配系统并机功能，系统可以支持4台并机扩容。标配铅酸蓄电池，兼容铁锂电池应用，提高高频UPS的适用性。需提供体现此功能设置界面截图，并现场验证； 14.具备实时远程同步监控功能，标配RS232和RS485通信接口，2个SNMP智能卡插槽和干接点接口，干接点接口支持蓄电池温度监测功能； 15.主机采用不低于7英寸触摸屏显示，支持提供简体中文、繁体中文、英文三种语言显示； 16.系统标配EPO功能，放置在显示屏旁边方便紧急操作，增加盖板防误操作； 17.高效经济运行模式（ECO）功能：负载由旁路供电，最高效率可达99%以上，减少能源损耗，输入电压或频率超出经济模式范围时，UPS自动切换到在线模式； 18.智能自动开机功能：UPS提供自动开机功能，即市电停电时间过长，电池放电至终止电压导致逆变器关机后，如市电恢复，经延时后，UPS会自动开机。自动启动延时过程中，UPS给电池充电，以防止市电再次停电给负载设备带来断电危险； ▲19.UPS主机需采用MOS，IGBT开关器件的驱动电路模块，可提升系统的可靠性及稳 定性。须提供国家相关部委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 | 1 | 套 |
| **7** | 55寸拼接屏 | 1.尺寸：≥55英寸；分辨率：≥1920x1080； 2.视角：178°(水平)/ 178°(垂直)； 3.对比度：≥1000:1；亮度：≥500cd/㎡；物理拼缝：≤3.5mm； 4.不少于以下输入接口：HDMI × 1, DVI × 1, VGA × 1, CVBS × 1, USB × 1； 5.功耗：≤ 185 W； 6.电源要求：AC 100-240V～, 50/60Hz； 7.工作温度和湿度：0℃～40℃，10%～90% RH（无冷凝水）。 | 4 | 台 |
| **8** | 拼接屏支架 | 适合安装环境：实墙安装或者加固结构安装， 材质：冷轧钢材质 烤漆工艺不生锈，不变形 | 4 | 个 |
| **9** | 解码器 | 1.最新的安防专用编解码芯片，专为H.265标准及4K超高清编解码而设 计，产品采用嵌入式LINUX架构，2路HDMI信号输入，4路HDMI输出，保障系统的稳定运行；  2.采用模块化设 计，可以在大型、超大型数字安防监控系统中实现解码、编码、拼接、分割、画中画、漫游等功能，为工程项目最大程序解决大数据数字化监控系统提供解码上墙及多信号输入编码等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  3.设备采用全铝标准机箱，结构上大气美观可靠，散热性结构化好；  4.解码标准： H.265、H.264、MPEG4/2、MJPEG等；  5.接口标准：单模块视频输出，1个HDMI2.0输出3840×2160@60fps，1个HDMI2.0输出1080P@60fps，单路解码能力：1路4K/4路1080P/8路720P/16路D1视频解码。 | 1 | 台 |
| **10** | 安装辅材 | 符合国标 | 1 | 项 |

## 系统5.车库道闸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 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抓拍显示一体机 | 1. 数字水印功能：支持在编码时加入特殊字段，可提示录像文件或图片被篡改； 2.断网续传功能：当网络断开时，可将抓拍图片和录像文件存储于样机内置TF卡内，当网络恢复时，可上传抓拍图片至PC本地。支持TF卡支持自动识别自动格式化和TF卡抓拍图片自动覆盖功能； 3.车牌跟踪功检查能：支持对车牌实时跟踪并识别； 4.无牌车辆抓拍功能检查：当视频监控区域内有无号牌车辆进入时，可对该车辆进行抓拍； 5.机动车捕获率：在天气晴朗无雾条件下进行测试，日间环境光照度不低于2001x，夜间辅助光照度不高于301x。日间机动车捕获率≥99.9%；夜间地动车捕获率≥99.9%； 6.机动车车牌识别准确率试验：在天气晴朗无雾，机动车结构化属性信息清晰可辨的条件下进行测试，日间环境光照度不低于2001x，夜间辅助光照度不高于301x。日间机动车车牌号识别准确率≥99.9%；夜间机动车车牌号识别准确率≥99.9%； 7.车身颜色识别功能检查：支持车身识别的颜色种类包括：白、灰、黄、粉、紫、蓝、红、棕、黑共10种颜色； 8.语音播报功能检查：支持在设备里保存语音片段，通过音频输出口控制外部音频设备输出语音；支持播放后台下发的语音信息； 9.显示屏功能检查：支持滚动或静止显示过车时间、车牌号、停车时长、收费金额、自定义内容等信息； 10.外接道闸控制功能:布防状态下可根据存储黑白名单自动控制外接道闸开/关； 11.补光灯控制功能检查：内置补光灯，可通过IE浏览器或客户端开启/关闭。支持在低照度环境下，自动开启补光灯，并调节补光灯亮度。支持按预先设置时间段开启补光灯，控制补光灯亮度。支持手动调节补光灯亮度，补光灯亮度1~100可调； 12.三码流输出功能：三码流同时输出可达到：主码流：分辨率1920×1200，帧率为25帧/s，  13.宽动态设置检查:具有宽动态设置选项，并可通过菜单设置功能开启/关闭； 14.报警功能检查：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时应产生报警提醒：   （1）当识读到未授权的车辆时；  （2）当识读到已设定须提示的车辆时；  15.黑白名单同步和比对功能检查：联网时，可与后台的黑白名单同步，并进行比对和管控；断网时，可使用本地保存的黑白名单进行比对和管控；（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16.车牌识别功能检查：支持识别大（小）型汽车、使领馆汽车、警用汽车、军车、新能源汽车（小车的绿色和大车的黄绿色的车牌号；支持识别倾斜角度0°~30°的车牌号；支持识别相机法线与行车方向角度小于65°的车牌号；支持识别车牌宽度范围为70像素~300像素的车牌号；（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17.机动车行进方向识别功能检查：支持识别机动车行进方向；行进方向包括来向、去向。（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 4 | 台 |
| **2** | 道闸 | 1.道闸类型：直杆； 2.起落速度：≤3秒； 3.道闸杆长：≥4米； 4.闸机朝向：右向； 5.输入电源：220V50Hz；工作电压：90W220VAC； 6.工作环境温度：-10℃～+55℃； 7.具有遇阻返回功能：当闸杆下落时，遇到物体阻挡，将立即开闸； 8.应有自锁手动解除装置，停电时能解脱自锁，实现手动控制功能；  9.应有自动限位功能，档杆开关到位后，将自动停机限位；  10.应装有热过载保护装置。 | 2 | 台 |
| **3** | 出入口雷达 | 1.设备具有电源和状态指示灯；一个红色电源指示灯，一个绿色状态指示灯；实时反映是否有车或有人； 2.在触发雷达作用区域内，车速30km/h以内，触发捕获率大于99%；具有人车区分功能；可对行人和车辆进行区分，控制触发； 3.检测距离：最远≥6米；检测宽度：最宽≥2米； 4.可通过WIFI和串口线进行数据通信，对设备进行升级和调试； 5.不少于以下接口：1组RS485接口；1组报警信号输出；1组固件升级接口；支持WIFI； 6.外壳防护等级：IP67。 | 2 | 台 |
| **4** | 出入口控制终端 | 1. 网络接入功能检验：可直接接入网络；同时支持6路10M/100M/1000M网口和1路4G全网通无线通信功能； 2.报警输入输出功能检验：样机可控制报警输出，并获取报警输入信息； 3.交换机功能检验：样机具有多口交换机功能，能够使用5个10M/100M/1000M自适应RJ45接口进行网络交换功能； 4.双IP地址检验：样机可设置两个独立的IP地址； 5.校时功能检验：可通过WEB、NTP、客户端软件模块对样机进行校时；样机可自动对连接的IP摄像机等设备进行校时； 6.级联功能检验：能够支持≥5个终端同时运行管理独立停车场，无需平台； 7.内嵌停车场功能检验：样机支持内嵌停车场，支持一个大停车场嵌套四个同级内嵌子停车场； 8.出入口控制机同步功能检验：样机能够将黑白名单、收费规则等信息和接入的票箱进行同步； 9.角色以及角色权限管理功能检验：支持增加、修改、删除角色，并给不同角色分配不同的权限； 10.用户管理功能检验：支持用户的增加、删除、修改功能； 11.支持非管理员用户的单点用户功能：非管理员用户只能在一台终端上进行登录；   12.自定义LED显示文字检验：在LED的配置界面中，支持配置该LED在空闲时显示的文字，如：“欢迎光临”、“XXX停车场欢迎您！”等； 13.余位发布功能检验：设备根据过车自动计算当前停车场的余位数，自动将余位数发送到对应对应出入口下的LED显示屏上； 14.固定车过期提醒功能检验：支持声、光、软件三重报警功能，使管理人员和车主都能及时了解包期情况 ； 15.车卡分类管理功能检验：支持车卡分类的增加、删除、修改功能； 16.车卡资料管理功能检验：支持增加、修改和删除车卡资料； 17.布控信息管理功能检验：布控信息支持增加、删除、修改功能； ▲18.查询结果导出功能检验：支持通行信息、过车收费信息、场内信息、缴费信息、交接班信息、操作记录信息、行人信息查询结果的导出；（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19.入场匹配与模糊匹配功能检验：能够实现收费时入场车辆的自动匹配，若无法匹配则系统能自动切换到模糊匹配模式进行模糊匹配；（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20.数据查询功能检验：支持过车信息、收费信息、缴费信息、操作记录、行人信息、场内信息、卡片信息、交接班信息等多种数据查询；（提供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做为依据，原件备查） | 2 | 台 |
| **5** | 安装辅材 | 符合国标 | 1 | 项 |

## 系统6.综合布线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 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单口面板 | 1.面板采用圆角造型设 计，信息插座与面板采用90度安装方式；  2.组合式结构，前后双层面板设 计，外形美观，避免固定螺丝孔外露；  3.风格统一的单口面板均带有弹簧式自动回弹防尘门设 计，防止灰尘等异物侵入；  4.带有标识纸和标识盖，方便维护和使用；  5.面板尺寸：高度:86×宽度:86mm；  6.颜色：白色；  7.材料：ABS ； 8.产品参与组成的6类非屏蔽信道通过第三方通信/供电一体化连接方案性能评测（98米/90W/1000Mbit/s/）并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性能评测证书复印件予以佐证。 | 380 | 个 |
| **2** | 双口面板 | 1.面板采用圆角造型设 计，信息插座与面板采用90度安装方式； 2.组合式结构，前后双层面板设 计，外形美观，避免固定螺丝孔外露； 3.风格统一的双口面板均带有弹簧式自动回弹防尘门设 计，防止灰尘等异物侵入； 4.带有标识纸和标识盖，方便维护和使用； 5.面板尺寸：高度:86×宽度:86mm； 6.颜色：白色； 7.材料：ABS。 | 47 | 个 |
| **3** | 六类非屏蔽网线 | 1.标准：YD/T1019;规格长度：每箱≥305m；  2.产品传输性能符合100米信道（六节点）（须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检测报告上须体现“CMA” 标志）；  3.通过标准最高传输频率250MHz测试；  4.额定传输速率(NVP)：68%；  5.单根导体直流电阻：≤9.0Ω/100m；  6.导体：软圆铜线、0.57mm±0.02mm，绝缘：HDPE，线对：4对；  7.屏蔽方式：U/UTP，线对采用“十”字骨架隔离；  8.护套材料：PVC，护套外径：6.3±0.3mm；  9.最小弯曲半径：安装时：8倍电缆外径，安装后：50mm，敷设方式：钢管或阻燃硬质PVC管内；  10.安装温度： 0℃～+50℃，工作温度：-20℃～+60℃；  11.聚乙烯护套采用激光印字；  12.产品需符合YD/T1019-2013标准的单体性能要求 （须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13.产品参与组成的6类非屏蔽信道通过第三方通信/供电一体化连接方案性能评测（98米/90W/1000Mbit/s/）并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性能评测证书复印件予以佐证。 | 210 | 箱 |
| **4** | 语音模块 | 1.标准：YD/T 926.3，ISO/IEC 11801，TIA/EIA- 568-C.2； 2.内部纯簧片结构，无短路、断路现象； 3.32°斜打线，压穿刺破线皮可靠，并可防止电线拉脱； 4.特有线缆保护盖可防止线缆脱落，也可防止灰尘侵入； 5.IDC材料：  6.端口：6P4C； 7.插头与插座插合次数：≥1000次； 8.导线端接次数：≥250次； 9.卡接导体线径：0.4mm~0.65mm； 10.工作温度：-10℃～+60℃。 | 47 | 个 |
| **5** | 2芯光缆 | 1.标准：YD/T1258.4，ISO/IEC 11801，ANSI/TIA -568-C.3； 2.光纤类型：B1.3； 3.衰减＠20℃（dB/Km）：@1310≤0.8，@1550≤0.6； 4.光纤芯数：2芯； 5.紧包：LSZH，0.9mm； | 300 | 米 |
| **6** | 12芯光缆 | 1.标准：YD/T901，ISO/IEC 11801，ANSI/TIA -568-C.3； 2.全截面阻水结构，松套管填充特种油膏，确保良好的阻水防潮性能； 3.光纤规格：B1.3，A1b（OM1），A1a.1（OM2），A1a.2（OM3），A1a.3（OM4）； 4.衰减＠20℃（dB/Km）：＠1310≤0.36，＠1550≤0.22/＠850≤3.0，＠1300≤1.0； 5.光纤芯数：12芯； 6.加强件: 磷化圆钢丝； | 1500 | 米 |
| **7** | 4口光纤配线架 | 1.标准：YD/T 925； 2.安装方式：非机架安装，桌面式，挂墙； 3.1个光缆进线口，带固定PG头，盒内配置光缆护套固定装置，光缆加强件固定装置； 4.适配器端口：4位； 5.端口通用型设 计，可兼容：LC双工、SC单工、FC、ST适配器，一个4口支架仅需一颗螺丝，便于安装和拆卸； | 9 | 个 |
| **8** | SC耦合器 | 1.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 2.材料：氧化锆陶瓷套管； 3.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 4.重复性：≥1000次； 5.互换性：≤0.2dB； 6.工作温度：-20℃~+60℃。 | 288 | 个 |
| **9** | LC耦合器 | 1.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 ；  2.材料：氧化锆陶瓷套管；  3.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  4.重复性：≥1000次；  5.互换性：≤0.2dB；  6.工作温度：-20℃~+60℃； | 276 | 个 |
| **10** | LC尾纤 | 1.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 2.依据标准出厂前100%光学测试，性能优于国内和国际标准； 3.高质量陶瓷插芯，插入损耗低，耐久性好； 4.重复性，互换性，光学特性稳定； 5.各种长度，多种类型的跳纤和尾纤可供选择； | 94 | 条 |
| **11** | SC尾纤 | 1.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 2.依据标准出厂前100%光学测试，性能优于国内和国际标准； 3.高质量陶瓷插芯，插入损耗低，耐久性好； 4.重复性，互换性，光学特性稳定； 5.各种长度，多种类型的跳纤和尾纤可供选择； 6.单芯光缆护套外径：3mm； 7.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 8.互换性：≤0.2dB； 9.回波损耗：≥50dB（SM）,≥35dB（MM）； 10.重复性≥1000次； 11.工作温度：-20℃~+60℃。 | 52 | 条 |
| **12** | 光纤跳线（SC-LC） | 1.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 2.依据标准出厂前100%光学测试；  3.高质量陶瓷插芯，插入损耗低，耐久性好； 4.重复性，互换性，光学特性稳定； 5.各种长度，多种类型的跳纤和尾纤可供选择； 6.单芯光缆护套外径：3mm； 7.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 8.互换性：≤0.2dB； 9.回波损耗：≥50dB（SM）,≥35dB（MM）； 10.重复性≥1000次； 11.工作温度：-20℃~+60℃。 | 44 | 条 |
| **13** | 光纤跳线（LC-LC） | 1.标准：YD/T1272，ISO/IEC 11801，ANSI/TIA-568-C.3； 2.依据标准出厂前100%光学测试； 3.高质量陶瓷插芯，插入损耗低，耐久性好； 4.重复性，互换性，光学特性稳定； 5.各种长度，多种类型的跳纤和尾纤可供选择； 6.单芯光缆护套外径：3mm； 7.插入损耗（含重复性）：≤0.2dB； 8.互换性：≤0.2dB； 9.回波损耗：≥50dB（SM）,≥35dB（MM）； 10.重复性≥1000次； 11.工作温度：-20℃~+60℃。 | 94 | 条 |
| **14** | 理线架 | 1.标准19”机架式安装，高度：1U，深度：74mm；  2.SPCC冷轧钢板表面脱脂、磷化、静电喷塑处理，机械强度高；  3.上下各12档，23mm超宽理线档距，为高性能线缆提供更大的空间；  4.盖板采用卡扣式设 计可单边开启无需拆下盖板也可跳线，便于操作；  5.带有贯穿孔，便于前后走线和多余线缆的存放；  6.厚度：1.0/1.2mm ； 7.产品参与组成的6类非屏蔽信道通过第三方通信/供电一体化连接方案性能评测（98米/90W/1000Mbit/s/）并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性能评测证书复印件予以佐证。 | 68 | 个 |
| **15** | RVV2\*1.5电源线 | 1.标准：GB/T5023.5； 2.额定电压：300/500V； 3.导体工作温度：≤70℃； 4.导体：GB/T3956第五种导体； 5.绝缘：PVC/D，绝缘工艺：挤压式。 6.护套：PVC/ST5，护套工艺：半挤压式； | 10000 | 米 |
| **16** | 音箱线 | 国标。 | 1000 | 米 |
| **17** | 18U机柜 | 1.容量：18U； 2.材料为优质SPCC冷轧钢板； 3.机柜框架为整体焊接式结构； 4.前门钢化玻璃门，开启角度：＞180度； 5.两块侧板可拆卸，落地方式安装； 6.角规深度方向可前后调整。 | 3 | 个 |
| **18** | 42U机柜 | 1.产品尺寸：宽度:600×深度:1000×高度:2000/2072mm，容量：42U； 2.材料为优质SPCC冷轧钢板，其中角规厚度2.0㎜，框架厚度1.5㎜，其他主要部件厚度1.2㎜； 3.前门为单开网孔门，后门为双开网孔门，通风率：80%，前后门配长柄锁； 4.两块侧门可拆卸，落地方式安装； 5.角规深度方向可前后调整，角规内空加宽、服务器导轨安装宽度达到485mm、满足所有品 牌服务器的机架式安装。 | 4 | 个 |
| **19** | 32U机柜 | 1.容量：32U； 2.材料为优质SPCC冷轧钢板； 3.机柜框架为整体焊接式结构； 4.前门钢化玻璃门，开启角度：＞180度； 5.两块侧板可拆卸，落地方式安装； 6.角规深度方向可前后调整。 | 12 | 个 |
| **20** | 安装辅材 | 符合国标 | 1 | 项 |

**注：1、技术参数要求中已明确有取值范围从其要求，涉及具体数值的技术参数允许正负偏离2%。**

2、**核心产品的品 牌相同的将被视为一个投标人并按以下规定确定资格条件：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 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 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 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技术商务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 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商务条件**（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包：1  
1、交付地点：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富兴路12号   
2、交付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60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3、交付条件：项目中的所有软硬件产品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采购人投入使用。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交付使用的，应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支付相应违约金。  
4、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5、是否邀请投标人参与验收：否  
6、验收方式数据表格**

| 验收期次 | 验收期次说明 |
| --- | --- |
| 1 | 所有软硬件产品按国家行业标准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监理单位及第三方专家共同完成。中标方在验收前必须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合格证、产品验收证/单、保修卡、产品安装报告等资料。1、验收标准：所有软硬件产品均需按照国家规定标准、制造商产品验收标准、本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相关内容进行验收。 2、验收程序：软硬件产品验收分中标人出厂检验、初步验收及项目终验三个阶段。 1）出厂检验：中标人在软硬件产品出厂前，应按产品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试验方法进行全面自检。中标人应随同软硬件产品出具原产地证书、出厂检验报告及产品质量合格证等，结果必须符合前款验收标准的要求。 2）初步验收：软硬件产品到达采购人现场后，中标人应接受采购人及监理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全程质量、进度检查与监督。所有软硬件产品安装、调试、初步验收过程，中标人应作详细的记录，其原件必须提供给采购人。如软硬件产品与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不符或违背，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及监理单位提出的意见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提供合格软硬件产品。项目经初步验收合格正常试运行不少于1个月，试运行期间软硬件产品使用如果无明显异常，则在试运行结束时，中标人可以申请项目终验。试运行期间软硬件产品使用如果出现故障或异常，在解决出现的故障或异常后，采购人可以适当延长试运行期。3）项目终验：试运行期满，中标人可向采购人及监理单位申请项目最终验收。项目最终验收时由采购人和监理单位邀请第三方专家参与。经最终验收的所有软硬件产品安装调试后的各项技术参数、性能指标配置及其质量等均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并达到国家强制标准，其结果由双方确认。验收时，中标人所供到场软硬件产品与投标文件响应性不相符，采购人可要求退货，中标人若未在采购人约定的时间内提供合格软硬件产品，经监督部门核实查证后将会被降低诚信等级，列入不良记录名单。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报告。验收报告一式肆份，采购人及中标人各一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及监理单位各一份（原件）。 3、验收费用：软硬件产品最终检验、验收过程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7、支付方式数据表格**

| 支付期次 | 支付比例(%) | 支付期次说明 |
| --- | --- | --- |
| 1 | 50 | 项目初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支付合同款总额的50%（付款前中标人应开具合同全额发票）； |
| 2 | 45 | 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支付合同款总额的45%； |
| 3 | 5 | 中标人在质量保修期间无违约情形，于质保期满壹年后无质量问题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总额的5%。如果中标人不履行约定的保修义务，采购人自行维修的，维修费用直接从质保金中支出，质保金的余额作为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 |

**8、安装调试**

 8.1中标人应在产品运抵现场一周前，向采购人提供安装进度计划表及需采购人配合的事项。

 8.2中标人应负责将产品送到采购人指 定地点并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直至验收合格。

 8.3中标人在运输、安装及调试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的操作规程进行作业，确保安装牢固，安全可靠。在此过程中，如因中标人原因导致的双方及第三方的任何人身、产品安全事故及财产损失均由中标人负全责。

  8.4在安装、调试完毕以后，采购人会组织技术人员对产品进行测试，如存在问题，中标人必须重新进行调试，直至采购人技术人员签字，安装、调试才算结束。

**9、人员培训要求**

9.1培训内容应针对产品的使用、运行与维护分类进行。通过培训应使采购人能独立进行相应应用与管理、故障处理、日常维护等工作，确保产品能正常安全运行。

9.2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培训计划，计划包括培训项目、对象、内容和方式等详细内容。

9.3培训应采取课堂讲解和操作训练相结合的方法。

9.4培训人员必须是投标人的正式雇员或专业的培训机构雇员，承担培训的人员要具备合格的资历和执教能力，不仅需具备该领域的专长，同时还需具备与受训人员之间进行简明有限的沟通的能力。采购人将监督培训计划的实施。

9.5培训费用:所有的费用均计入总报价。

**10、售后 服务要求**

**10.1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免费售后 服务期不少于壹年（厂家或国家有更长质量保证期限规定的从其规定），免费售后 服务期从双方签署最终验收报告之日算起。在质保期内，中标人需免费向采购人提供必要系统升级服务。**

10.2质保期维修维护服务要求:

10.2.1质保期内产品运行发生故障或出现质量问题, 中标人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响应时间≤1小时；若电话指导无法排除故障, 中标人技术员应在8小时内到场进行检查、维修、排除故障并出具维修维护报告,若机件损坏，中标人应免费更换损坏的零部件，修理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其差旅费用（包含住宿、交通、生活补助等）由中标人承担。保修期内因故障停机，按停机时间双倍顺延保修期。

10.2.2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指产品无法正常运行，或同一类故障累计发生3次，或产品故障在15日内无法修复等情况，中标人应立即无条件更换相同品 牌规格型号的新机，其质保期顺延。

10.3保修期满后的维修维护服务：

10.3.1保修期满后，提供终身维修、维护服务。

10.3.2保修期满后，如遇产品故障，中标人应及时处理产品故障等质量问题,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响应时间≤1小时；若电话指导无法排除故障,中标人技术员应在8小时内到场进行检查、维修并排除故障，仅收取零配件费用，免收修理费及其差旅费等费用。

10.4其他商务及售后 服务要求：

10.4.1零配件供货时间应≤7个日历日。

10.4.2中标人必须保证产品运行的日常监控，及时发现和排除故障，保证技术支持人员7×24小时的售后 服务。

10.5**投标人应设有售后 服务点，并提供售后 服务点的相关证明材料**，列出投标人公司针对此项目的售后 服务人员名单、维修受理联系电话等等相关资料。投标人可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11、其他要求**

11.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报价部分》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明各产品品 牌、型号（规格）、数量、单价和总价等。**

**11.2若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或伪造材料谋取中标的，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情形处理，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罚，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上报同级财政部门，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11.3投标人报价应包含产品的制造成本、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税金、售后 服务、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11.4本文所述技术要求，应保证产品正常使用所需的最低要求，如有遗漏，投标人应予以补充，否则，一旦中标将认为投标人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

**11.5中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本项目的任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 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因此产生的法律和经济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11.6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名义和理由进行转包、分包，如有发现，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视为中标人违约；中标人还需另行支付相应的赔偿。**

**11.7采购人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须自行踏勘现场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装卸施工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现场情况而导致的变更或交付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投标人一旦中标，即视为已行使上述权利，表明投标人完全了解现场情况，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利自己的风险后果，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11.8因系统生成的投标文件的份数未设置纸质投标文件，各投标人需在制作电子标文件时将本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报价部分》的《投标分项报价表》明细上传至价格评分部分，评委无法判定投标人所投各产品的品 牌、型号视同投标文件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

**12、违约责任**

12.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因中标人自身原因未在中标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视为中标人违约并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2.2采购人无正当理由不接收或不及时验收的，中标人有权按国家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提请政府主管部门处罚采购人（根据法律及合同约定，提起仲裁或诉讼，要求采购人赔偿损失），并按有关规定由采购人赔偿中标人损失。

12.3中标人所交产品品 牌、规格、型号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且中标人应偿付该产品款20%的违约金，同时涉及到的部分终止履行。如产品检测不合格，采购人有权退货，且中标人应偿付该产品款20%的违约金。

12.4非因采购人原因，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按时将产品交付采购人使用的，视为逾期交付，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1%计算违约金）。如产品逾期交付超过20天，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2.5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污染、人身伤害的或未提供售后 服务影响采购人工作、造成经济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12.6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可以免责。

四、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下举办政府采购活动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所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人员要主动向政府采购活动组织方报告14天内个人去向及身体健康状况，主动测量体温并出示本人健康码，保持安全社交距离，全程佩戴口罩；**参加投标的高风险人员应持有本人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的报告单，由采购人或代 理机构负责拍照备查。**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编制说明**

**1、签订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民法典。**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人应结合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填列相应内容。招标文件第五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五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3、国家有关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甲方：福建省三明第一中学

乙方：

根据项目编号为[350400]HJZB[GK]2022005的福建省三明第一中学初中校区（富兴中学）三网及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合同条款；

1.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其他文件或材料：□无。□（若有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交付时间：；

4.2交付地点：；

4.3交付条件：。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第五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五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用电子形式签订合同的，签订之日以系统记载的双方使用各自CA证书在合同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的日期中的最晚时间为准。

15.4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福建省三明第一中学乙方：

住所：三明市三元区富兴路12号住所：

单位负责人：马老师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13666977473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法：13666977473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

1.1涉及投标人的**“全称”**：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投标人的全称**。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牵头方的全称**并加注**（联合体牵头方）**，即应表述为：**“牵头方的全称（联合体牵头方）”**。

1.2涉及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加盖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公章**。

1.3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由**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1.4**“其他组织”**指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等。

1.5**“自然人”**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2.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第1.3条第（2）款规定及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附页作为资格及资信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中的各方均应按照本章第2.1条规定提交相应的全部资料。

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索引应编制页码。

4、本章提供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作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投标函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

※注意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联合体协议及分包意向协议中的比例规定，不适用本条款）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收到贵单位关于（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本投标人代表（填写“全名”）已获得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填写“全称”）参加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我方提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均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投标保证金

（2）报价部分

①开标一览表

②投标分项报价表

③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④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3）技术商务部分

①标的说明一览表

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③商务条件响应表

④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根据本函，本投标人代表宣布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同时：

1、**确认：**

1.1所投采购包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

1.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附件（若有）、澄清或修改（若有）等]，并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和责任。

2、**承诺及声明：**

2.1我方具备招标文件第一章载明的“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载明的“二、投标人”之规定，否则**投标无效。**

2.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的全部内容及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3我方提供的标的价格不高于同期市场价格，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4投标保证金：若出现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的不予退还情形，同意贵单位不予退还。

2.5投标有效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并在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2.6若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我方投标文件及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责任和义务。

2.7若贵单位要求，我方同意提供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一切资料、数据或文件，并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2.8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部门进一步审查其中任何资料真实性的要求。

2.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对于贵单位按照下述联络方式发出的任何信息或通知，均视为我方已收悉前述信息或通知的全部内容：  
  通信地址：                                          
  邮编：                                             
  联系方法：（包括但不限于：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二-1单位授权书（若有）**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投标人代表全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

投标人代表：             身份证号：                        手机：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单位负责人、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要求：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 |

※注意：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3、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二-2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投标人为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为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非自然人的非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3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投标人提供财务报告的

□企业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事业单位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提供资信证明的

□非自然人适用（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自然人适用：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自然人的“个人账户的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招标文件规定的年度财务报告。

2.2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无法按照本格式第2.1、2.2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按照本格式的要求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4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税收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凭据复印件。

2.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税收凭据复印件。

2.3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凭据。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2.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2.3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3、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8信用记录查询提示**

  1、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2、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3、投标人应了解投标人自身的信用记录情况。当投标人受到200万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且该罚款不属较大数额罚款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项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依据（如提供：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行政执法机构对该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或者其他有效依据）。

**二-9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若有）**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投标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投标人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 ）由本投标人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投标人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2、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10联合体协议（若有）**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有（填写“联合体中各方的全称”，各方的全称之间请用“、”分割）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应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具体如下：

1、牵头方（全称）： （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

2、成员方：

2.1（成员一的全称）： （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

……。

二、联合体各方的合同金额占比，具体如下：

1.牵头方（  全称 ）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2.成员方：

2.1（ 成员1的全称 ）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

三、联合体各方约定：

1、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账号、派出投标人代表、提交投标文件及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等），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签字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结果，联合体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2、联合体各方约定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

  3、根据福建省财政厅文件（闽财购[2008]10号）的规定，若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则联合体只能确定由其中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因此，联合体各方约定以（应填写“其中一方的全称”，如：联合体确定以成员一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则填写“成员一的全称”…；否则填写“无”）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

四、若中标，牵头方将代表联合体与采购人就合同签订事宜进行协商；若协商一致，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六、本协议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联合体各方各执一份，投标文件中提交一份。

（以下无正文）

牵头方：（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全称并加盖成员一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成员\*\*：（全称并加盖成员\*\*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3、在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二-11分包意向协议（若有）**

甲方（总包方）：                          　　　     　（即本项目的投标人）

乙方（分包方）：

兹有甲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甲方期望将采购项目的部分采购标的分包给乙方完成，而乙方保证能够向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采购标的，甲、乙双方就合同分包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分包标的**

（根据双方的意向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二、分包合同金额占比**

分包合同价占投标总价的比例：　　%

**三、其他条款**

分包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质量要求和标准，验收，款项的支付，履约担保，违约责任，质量保证，知识产权，合同纠纷处理方式，不可抗力等条款待甲方中标（成交）后，根据甲方与采购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确定具体的内容。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 住所： | 住所： |
|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
| 联系方法： | 联系方法：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注意：**

**1.招标文件接受合同分包且投标人拟将合同分包的，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3.在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二-12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二**-12-①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若有）**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现附上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专项证明材料复印件（具体附后），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此项下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12-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编制说明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前述资格证明文件外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三**、投标保证金**

编制说明

1、在此项下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材料可使用转账凭证复印件或从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中下载的有关原始页面的打印件。

2、投标保证金是否已提交的认定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

**封面格式**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报价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开标一览表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投标报价 | 投标  保证金 | 备注 |
| \* |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 |  | a.投标报价的明细：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  b.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详见报价部分。 |
| … |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的采购包的“投标报价”。

1.2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3“大写金额”指“投标报价”应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等进行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规格 | 来源地 | 单价  （现场） | 数量 | 总价  （现场） | 备注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采购包的分项报价，其中：“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采购包”还应与《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2“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

1.3“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

1.4同一采购包中，**“单价（现场）”**×**“数量”**=**“总价（现场）”**，全部品目号**“总价（现场）”**的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相应采购包列示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1.5若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对“备品备件价格、专用工具价格、技术服务费、安装调试费、检验培训费、运输费、保险费、税收”等进行报价的，请在本表的**“备注”**项下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1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1-①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情况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单价  （现场） | 数量 | 总价  （现场） | 认证种类 |
| \* | \*-1 |  |  |  |  |  |
| … |  |  |  |  |  |
| 备注 | a.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              ；  b.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              ；  c.“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占“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的比例（以%列示）：              。 | | | | | |

※注意：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价格扣除时，只依据投标文件**“三-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2、本表以采购包为单位，不同采购包请分别填写；同一采购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3、具体统计、计算：

3.1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价格扣除。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

3.2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定。

3.4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三-2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等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2-①中小企业声明函（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2-②小型、微型企业等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编制说明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内容相一致，否则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真实。

2、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投标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投标人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 ）由本投标人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投标人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2、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3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编制说明

若投标人可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除**“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及“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等价格扣除”**外的其他价格扣除优惠，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四-1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四-1-①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加分适用，若有）**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情况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单价  （现场） | 数量 | 总价  （现场） | 认证种类 |
| \* | \*-1 |  |  |  |  |  |
| … |  |  |  |  |  |
| 备注 | a.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              ；  b.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              ；  c.“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占“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的比例（以%列示）：              。 | | | | | |

※注意：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加分时，只依据投标文件**“四-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加分证明材料（加分适用，若有）”。**

2、本表以采购包为单位，不同采购包请分别填写；同一采购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3、具体统计、计算：

3.1 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加分。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加分。

3.2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定。

3.4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加分适用，若有）**

四**-2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编制说明

若投标人可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除**“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外的其他加分优惠，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封面格式**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注意

技术商务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数量 | 规格（品牌/型号） | 来源地 | 备注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

1.2“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备注”**项下应填写货物的详细性能说明及供货范围清单（若有），其中供货范围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专用工具（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备品备件（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等。

1.3“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备注”**项下应填写关于服务标准所涵盖的具体项目或内容的说明等。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中涉及**“投标标的”、“数量”、“规格”、“来源地”**的内容若不一致，**应以本表为准**。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1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招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涉及“≥或＞”、“≤或＜”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投标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但技术指标只能以范围作响应的除外。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商务条件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1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商务条件”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商务条件”项下涉及“≥或＞”、“≤或＜”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外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实施、技术、服务方案等）的，投标人应在此项下提交。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采购文件相关附件**